

10



FLAMING OVER
A DECADE

載
跨
越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ZHONGYU GAS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3633)

2013
ANNUAL 年
REPORT 報

Summary

Zhongyu Gas Holdings Limited (the "Company") is a gas service operator which is listed on the Main Board of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the "Stock Exchange") (Stock Code: 3633). The Company, undertaking the mission of "develop green energy and achieve a good life" and by virtue of the advanced managing pattern and operation ideas, has been focusing on the investment and operation of gas pipeline infrastructure, distribution of piped gas to customers and the construction and operation of compressed natural gas or liquefied nature gas filling stations.

In 2003, the Company entered the field of urban gas operation with a solid financing advantage which was supported by the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rket, intending to optimize the regional

energy operational structure and facilita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conservation-oriented and environment-friendly society. In 2007, the Company commenced CNG filling stations business and expanded its business to the exploration and utilization of coalbed methane (CBM).

So far, Zhongyu Gas Holdings Limited has invested in 29 gas projects in Henan, Shandong, Jiangsu, Fujian and Heilongjiang Province. The length of existing intermediate and main pipeline laid by the Company has amounted to a length of more than 3,000 km and can annually supply over 3.5 billion m³ gas every year, providing the clean energy products and services which are both safe and stable to about 800,000 residential households and more than 3,000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customers.



概述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633)的燃氣服務運營商。本公司秉承「發展清潔能源、成就美好生活」的理念，通過引入先進的管理模式和經營理念，致力於投資及營運燃氣管道基礎設施，向客戶分銷管道燃氣以及建設及經營壓縮天然氣或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依托強大的國際資本市場，憑藉雄厚的資金優勢進入城市燃氣業務領域，通過優化區域能源經營結構，促進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社會建設。二零零七年，本公司展開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業務，並將業務範疇擴展至煤層氣的勘探開採和利用。

目前，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在河南、山東、江蘇、福建及黑龍江省已投資29個燃氣項目。本公司鋪設之現有中輸及主幹管道長度逾3,000公里，年供氣能力逾35億立方米，為約800,000戶居民及逾3,000戶工商業用戶提供安全、穩定的清潔能源產品與服務。

The basic framework of future development was formed.
未來發展之基本框架已形成。

2003

The name of the Company was changed to Zhongyu Gas Holdings Limited and started pipeline natural gas business.
本公司更名為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並開展管道天然氣業務。

2004

Project constructions were under progress in full swing.
全面開展項目建設。

2005

Commenced CNG filling stations business and tapped into the upstream CBM market in the PRC.
開展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業務並進軍中國逆流煤層氣市場。

2007

Natural gas sales volume reached approximately 170,778,000 m³. Number of CNG filling stations reached 2.
天然氣銷量約達170,778,000立方米。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數目為兩個。

2008

Introduced modern management tools and optimized business structure.
引入現代管理工具並優化業務結構。

2009

Downstream gas sales volume reached 574,468,000 m³. Number of CNG filling stations reached 9.
順流燃氣銷量達574,468,000立方米。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數目為九個。

2011

The Company successfully transferred its listing from the Growth Enterprise Market of the Stock Exchange to the Main Board of the Stock Exchange under the new stock code "3633" on 11th July, 2012.

The Company was awarded "The Excellent Enterprise Awards 2012" presented by "Capital Weekly".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成功從聯交所創業板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新股份代號為「3633」。

本公司榮獲「資本壹週」頒發之「傑出企業大獎2012」。

2012

The Company entered into its 10th anniversary. Downstream gas sales volume reached 875,160,000 m³. Number of CNG filling stations reached 27.

本公司成立十週年。順流燃氣銷量達875,160,000立方米。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數目達27個。

2013



Our Mission 我們的使命

Develop green energy and achieve a good life.
發展清潔能源 成就美好生活。



Our Vision 我們的願景

To capture the ample growth brought by the surging demand of clean energy in China and achieve long-term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把握中國市場對清潔能源不斷上升的需求，實現業務長遠持續發展。



Our Core Values 我們的核心價值觀

Satisfy the customers, assure the government, achieve business development and benefit the employees.

客戶滿意、政府放心、企業發展、員工受益。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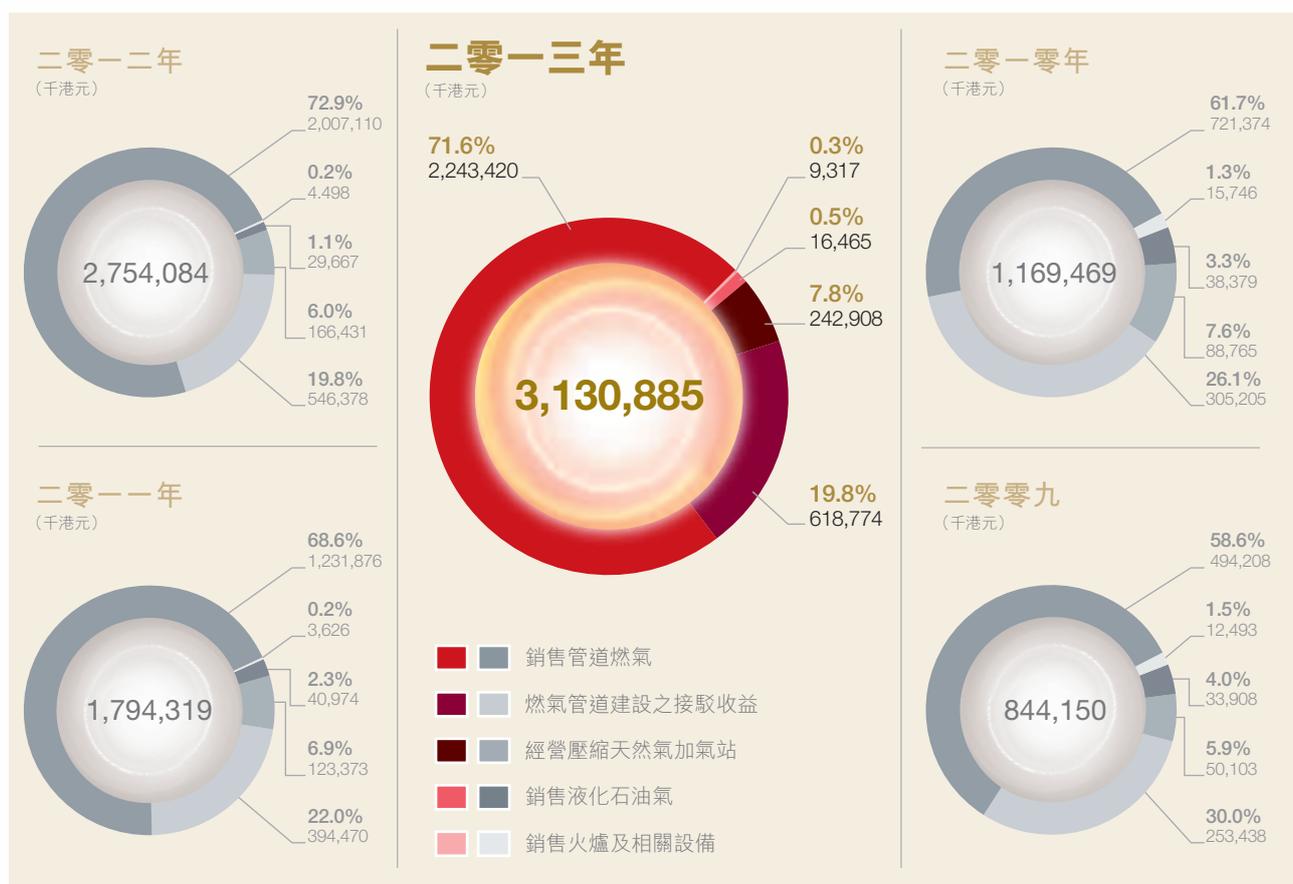
頁次

2	財務摘要
4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
8	營運統計資料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9	董事之個人資料
31	企業管治報告
40	董事會報告
46	獨立核數師報告
4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9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51	綜合權益變動表
52	綜合現金流量表
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0	財務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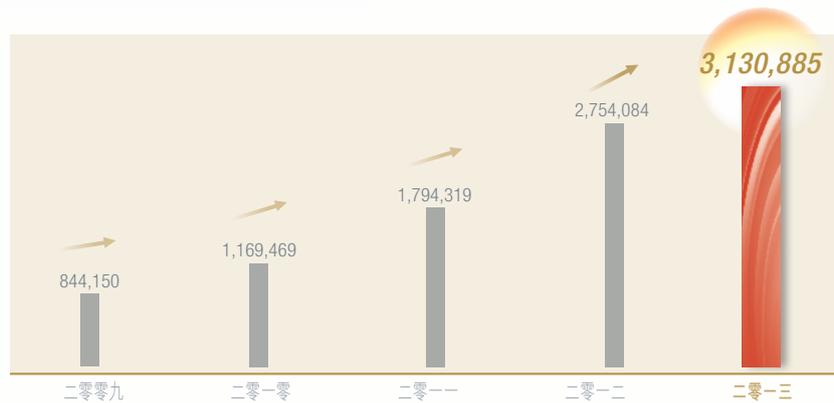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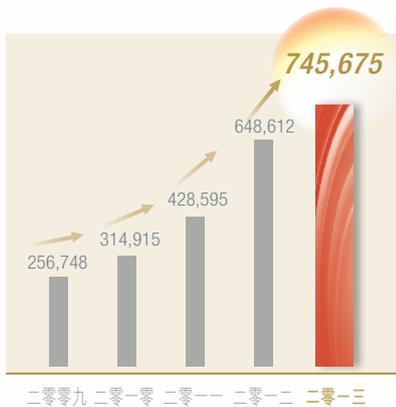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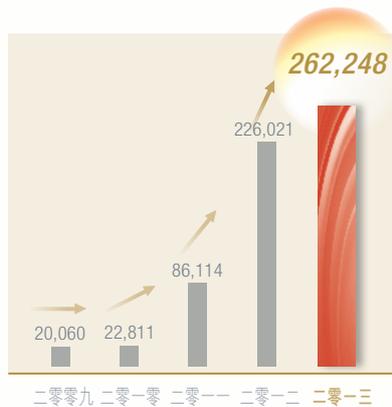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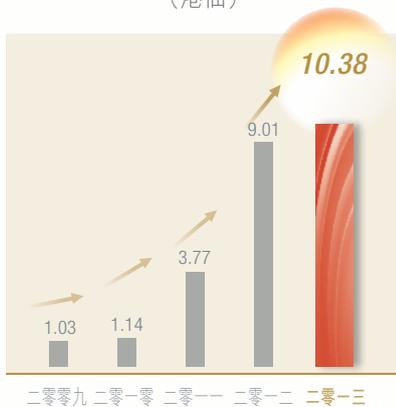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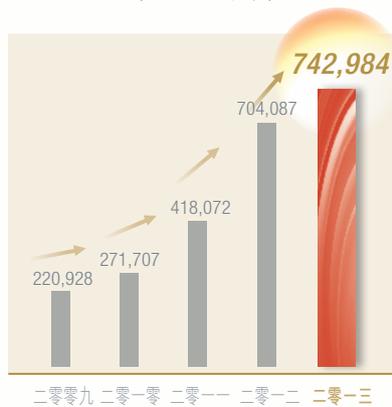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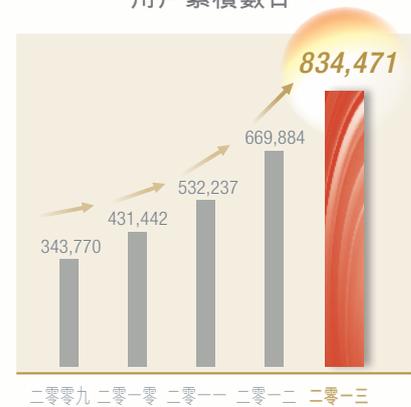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變動%
營業額	3,130,885	2,754,084	13.7%
銷售管道燃氣	2,243,421	2,007,110	11.8%
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	618,774	546,378	13.3%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242,908	166,431	46.0%
毛利	745,675	648,612	15.0%
(毛利率)	(23.8%)	(23.6%)	(+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溢利	262,248	226,021	16.0%
(純利率)	(8.4%)	(8.2%)	(+0.2%)
每股盈利			
基本	10.39港仙	9.05港仙	14.8%
攤薄	10.38港仙	9.01港仙	15.2%
EBITDA	602,789	523,821	15.1%
每股資產淨值	0.7港元	0.6港元	16.7%



財務摘要

營業額
(千港元)毛利
(千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溢利
(千港元)EBITDA
(千港元)每股盈利－攤薄
(港仙)管道天然氣銷售單位
('000立方米)已接駁管道燃氣住宅
用戶累積數目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主席兼聯席董事總經理)
呂小強先生(聯席董事總經理)
魯肇衡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羅永泰博士
孔敬權先生

公司秘書

呂小強先生

授權代表

王文亮先生
呂小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春彥先生(主席)
羅永泰博士
孔敬權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春彥先生(主席)
羅永泰博士
孔敬權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春彥先生(主席)
羅永泰博士
孔敬權先生

香港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公司網址

www.zhongyugas.com

股份代號

3633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28樓04-06室

股份登記過戶總辦事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過戶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廣東發展銀行
中國銀行

主席報告

主席
報告王文亮
主席

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整體上令人鼓舞之年度業績。本集團天然氣業務於本年度繼續穩定發展。二零一三年之營業額約為3,130,885,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之2,754,084,000港元增長13.7%。收益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順流燃氣分銷業務持續拓展所致，包括銷售管道燃氣、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以及經營壓縮天然氣或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十週年

二零一三年恰逢本集團成立十週年。作為天然氣開發行業的先驅及中國垂直式綜合燃氣經營的成功開發商，本集團抓住了中國政府利好的天然氣政策所帶來的機遇，並於過去十年取得顯著成效。在擴展中國燃氣項目網絡的同時，本集團向越來越多的家庭、工業及商業用戶提供清潔能源，這為推動本集團的長期穩定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在未來十年內，本集團將繼續投入資源進一步擴展順流分銷及提高滲透率，最終實現可持續發展及提升長期股東價值。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實屬挑戰與收穫並存的一年。於本年度，由於世界經濟處於變化及調整期，中國面臨出口及經濟下滑情況。然而，中國日益推進之城市化及日益增長之國內消費，帶動住宅用戶及商業客戶對天然氣之需求。此外，空氣污染及環境問題受到廣泛關注，成為中國政府之首要問題。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中國政府推出一項環境措施，旨在減少新建之火力發電站數量，以及斥資約2,750億美元解決污染問題。在上述背景下，天然氣等新能源於本年度迅速發展。隨著天然氣之需求日增、合理規範燃氣價格與加快管道建設，來年國內天然氣市場預期會大幅增長，符合十二五規劃(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天然氣發展所載中國政府提高天然氣消耗及供應之決心。

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已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起調整非居民用天然氣門站價格。全國平均門站價格已由每立方米人民幣1.69元上漲15%至每立方米人民幣1.95元，但尚未調整居民用天然氣門站價格。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本集團分別接獲臨沂市物價局頒發之關於調整臨沂市非居民用天然氣和車用天然氣銷售價格的通知及河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頒發之關於調整河南省非居民用天然氣銷售價格的通知(統稱「該等通知」)。根據該等通知，本集團於臨沂市之附屬公司之非居民用天然氣和車用天然氣銷售價格及本集團於焦作市、漯河市、濟源市、偃師市及新密市之附屬公司之非居民用天然氣銷售價格於本年度有所上漲。

繼西氣東輸管道二期之主要管道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起開始大規模供應天然氣後，本集團各個城市之項目之管道燃氣供應大幅上升。此外，西氣東輸管道二期向偃師市及新密市接駁及供應燃氣之輔助管道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竣工，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開始供應，令本年度對偃師市及新密市之管道燃氣銷售劇增。因此，本集團大多數燃氣項目(永城市、南京市、邵武市及鐵力市之項目除外)均已接駁至西氣東輸管道一期及二期，並由其供應，令本集團可接駁更多終端用戶，提高本集團營業額，進而改善盈利基礎。

內需及家庭可支配收入增加，相應推動管道燃氣之銷售額增長。由於中國河南及山東省城市化持續推進及經濟表現相對強勁，住宅用戶及工業客戶對天然氣之需求於本年度亦穩定增長。因此，二零一三年順流燃氣之銷量達到875,160,000立方米，較二零一二年之841,054,000立方米增加4.1%。

於本年度，本集團為促進未來增長積極擴展其市場份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臨沂中裕能源有限公司(「臨沂中裕能源」)與兩名個別人士於中國江蘇省連雲港市東海縣成立東海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東海縣中裕」)。臨沂中裕能源目前持有東海縣中裕67%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在東海縣石梁河鎮建設及經營管道天然氣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及十一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裕(河南)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中裕(河南)」)進一步將其範圍拓展至河南省武陟縣、鐵力市及黑龍江省，以分別通過收購武陟縣高遠天

主席報告

然氣有限公司及鐵力市嘉華燃氣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發展興建天然氣儲量及相關管道基建項目業務，以及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靈寶中裕燃氣有限公司與靈寶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訂立協議，以取得在河南省三門峽市新開發區興建及經營管道天然氣項目之獨家權利。

自二零零九年以來中國一直為全球最大汽車市場。中國汽車消費穩步增長，帶動對天然氣及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之需求。於本年度，本集團15個(包括十四個新近成立及一個新近收購)新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投入運營，令本集團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總數增至27個。本集團相信，建設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將為本集團垂直式綜合價值鏈的進一步發展奠定堅實基礎，並預期未來數年會增加此方面的投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2個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正在建設中，其中，為提高市場份額，本集團已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完成9個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的建設，進而擴大其收益基礎及利潤增長空間。

於本年度，本公司出售三門峽市及焦作市之部份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業務，以將本集團資源專注於其他業務。本公司認為，上述收購或項目將繼續推動本集團於中國國內燃氣分銷市場之業務發展。

前景

本集團對於未來前景充滿信心，因預期中國天然氣市場之穩定增長得以維持。內地有利的營商環境及由持續城市化與汽車消費增加帶動之管道燃氣需求增加亦將有助於推動增長。於未來，本集團將擴展順流天然氣分銷，尤其著重於高利潤工商業客戶及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業務，以提升目前業務所在地區之滲透率。

根據中國「十二五」計劃(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預計二零一五年度燃氣內銷量將達2,600億立方米，佔一次能源組合的8.3%。現時，中國年度燃氣需求約達1,000億立方米。中國實施優惠政策及中國城市化進程加快將持續推動燃氣內需增長，並支持本集團穩定拓展總體業務水平。

除垂直式綜合策略外，本集團正謹慎尋找合適的投資機會。憑藉我們穩健的財務狀況，以及順流項目所產生的穩定現金流入，我們相信可策略性增加我們的市場滲透率。我們相信中裕燃氣定位良好，能掌握中國經濟復甦的機遇，擴大股東的回報。

最後，本人對管理隊伍及員工所作出之努力及貢獻深表感謝。本人亦藉此機會感謝股東及客戶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及信心。

主席

王文亮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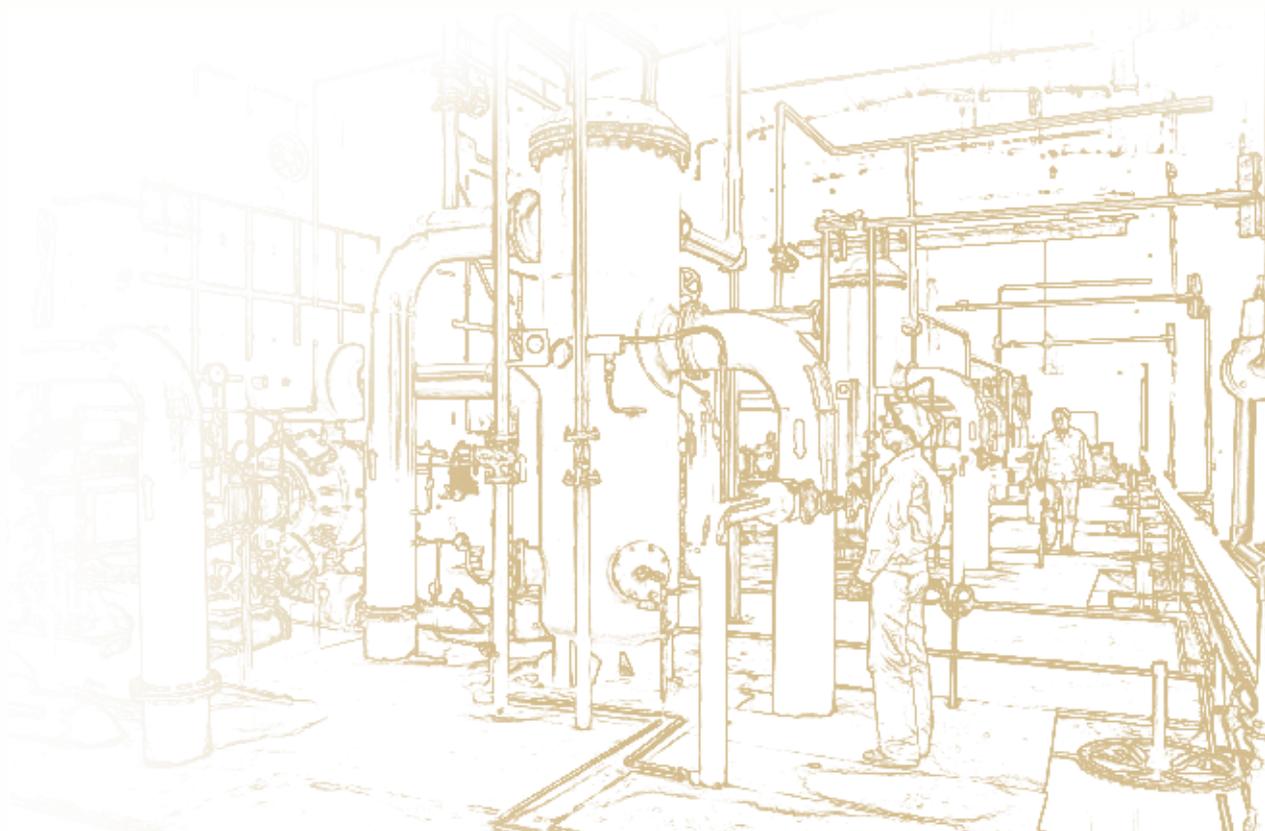
營運統計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省	營運地點	可接駁 城市人口	可接駁 住宅用戶	累積可接駁 住宅用戶	累積可接駁 工業客戶	累積可接駁 商業客戶	現有中輸 及主幹 管道長度 (公里)	壓縮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加氣站數目
河南	焦作市	800,000	228,571	192,762	56	561	333	3
	沁陽市	130,000	37,143	11,766	12	55	71	-
	武陟縣	520,000	148,571	12,000	-	-	-	-
	修武縣	90,000	25,714	4,187	22	20	136	2
	漯河市	600,000	171,429	142,683	20	418	592	2
	漯河經濟開發區輕工食品工業園	-	-	-	10	-	-	-
	漯河市召陵區	-	-	-	18	-	-	-
	漯河市淞江產業集聚區	-	-	-	15	-	-	-
	漯河市後謝鄉工業區	-	-	-	-	-	-	-
	漯河市西工業集聚區	-	-	-	-	-	-	-
	漯河經濟開發區創業中心	-	-	-	15	-	-	-
	西平縣	32,800	9,371	-	-	-	-	-
	濟源市	400,000	114,286	79,284	109	570	461	1
	三門峽市	390,000	111,429	51,489	13	170	260	2
	陝縣縣	53,000	15,143	-	0	-	-	-
	三門峽工業園	-	-	-	7	-	-	-
	靈寶市	120,000	34,286	-	-	-	-	-
	偃師市	150,000	42,857	18,688	50	60	204	1
	永城市	400,000	114,286	32,776	1	80	248	1
	永城市產業集聚區	35,000	10,000	0	1	0	-	-
新密市	250,000	71,429	20,975	15	85	296	2	

營運統計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省	營運地點	可接駁 城市人口	可接駁 住宅用戶	累積可接駁 住宅用戶	累積可接駁 工業客戶	累積可接駁 商業客戶	現有中輸 及主幹 管道長度 (公里)	壓縮天然氣/ 液化天然氣 加氣站數目
山東	臨沂市(附註)	1,280,000	365,714	229,084	30	678	260	11
	臨沂經濟開發區	167,000	47,714	36,757	73	50	343	1
	臨沂縣	9,000	2,571	-	37	2	-	-
	德州市天衢工業園	-	-	-	-	-	-	-
江蘇	南京市晶橋鎮	48,000	13,714	-	2	0	-	-
	東海縣	53,000	15,143	-	-	-	-	-
	南京市	-	-	-	-	-	-	1
福建	邵武市	165,000	47,143	0	-	-	-	-
黑龍江	鐵力市城關鎮	198,000	56,571	2,020	-	-	-	-
		5,890,800	1,683,085	834,471	506	2,749	3,204	27

附註：經營範圍包括臨沂市行政管轄區域內，東起沂河西岸濱河路，西至京滬高速公路止；北起訪河南岸濱河路；南至羅莊區沂河路止(不含蒙山大道以西化武路以南部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i)投資、營運及管理城市天然氣管道基礎設施以及向住宅、工業及商業用戶分銷管道燃氣；(ii)建設及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及(iii)煤層氣之勘探、開採及開發。

順流管道燃氣分銷

西氣東輸管道氣源

西氣東輸管道二期之主要管道經已竣工，且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開始供應燃氣。因此，本集團位於不同城市之項目之管道燃氣供應已大大提升，並有助本集團接駁更多終端用戶，以提高本集團之營業額，從而改善其盈利基礎。

西氣東輸管道二期向偃師市及新密市接駁及供應天然氣之輔助管道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及二零一三年三月竣工並開始供應天然氣。因此，向偃師市及新密市之管道天然氣銷售已大幅提升。本集團大部分燃氣項目(除永城市、南京市、邵武市及鐵

力市燃氣項目外)的氣體均已與西氣東輸管道一期及二期接駁並由該項目供應。

新燃氣項目擴張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獲得另外五個附帶獨家權之燃氣項目，包括河南省武陟縣及河南省靈寶市、江蘇省東海縣、黑龍江省鐵力市及山東省德州市。因此，本集團於中國獲得之項目數量增加至29個，覆蓋可接駁城市總人口由1,580,000人增加至5,890,000人。

東海縣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臨沂中裕能源有限公司(「臨沂中裕能源」)與兩名個別人士於中國江蘇省連雲港市東海縣成立東海縣中裕燃氣有限公司(「東海縣中裕」)。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上述兩名個別人士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獨立第三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東海縣中裕由臨沂中裕能源持有67%權益，而餘下33%權益則由上述獨立第三方持有。東海縣中裕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其中臨沂中裕能源現金出資人民幣6,700,000元及上述獨立第三方現金出資餘下人民幣3,300,000元。東海縣中裕於成立後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起按獨家基準主要從事在中國江蘇省連雲港市東海縣石梁河鎮建設及經營管道天然氣項目，為期30年。石梁河鎮為工業區。

董事認為該交易將提高盈利基礎及擴大本集團之地區覆蓋範圍。由於該交易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故並無就此刊發公佈。

武陟縣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孟州高遠天然氣有限公司（「孟州高遠」，作為出讓方）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裕（河南）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中裕（河南）」，作為受讓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孟州高遠同意向中裕（河南）轉讓其持有之武陟縣高遠天然氣有限公司（「武陟高遠」）之全部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完成，故中裕（河南）現擁有武陟高遠之全部股權。

武陟高遠於二零零六年在中國武陟縣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中國武陟縣興建天然氣儲量及相關管道基建項目，以及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武陟高遠從中國武陟縣地方當局獲得特



許經營權，以在中國武陟縣銷售及分銷天然氣。為期30年之特許經營權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授出，屬獨家經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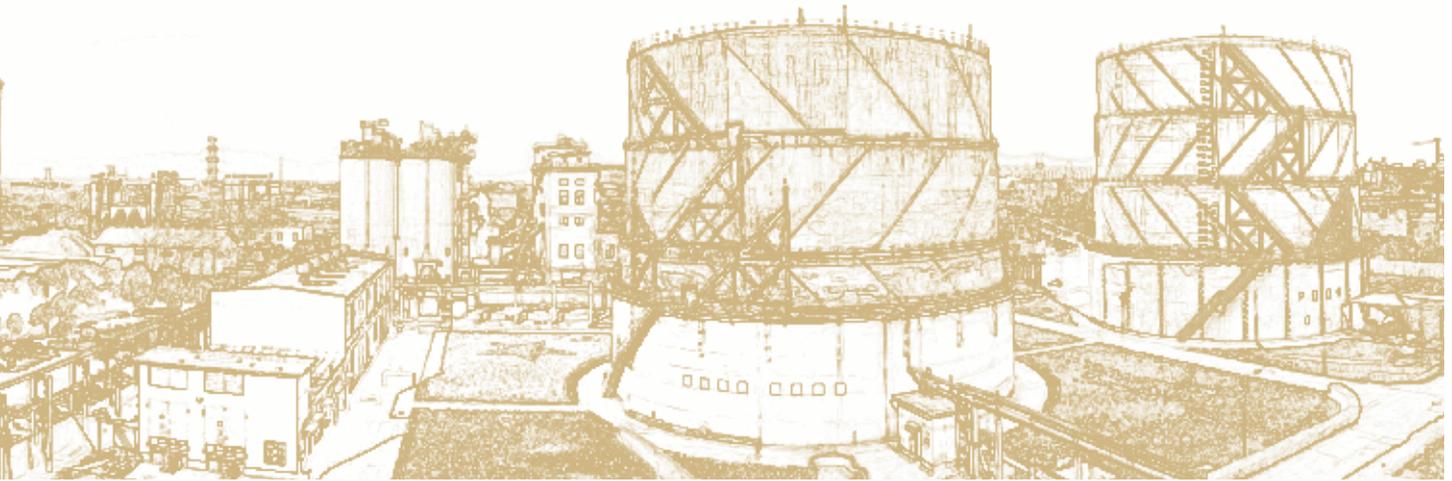
武陟縣位於中國河南省焦作市，總面積及人口分別為805平方公里及740,000人。武陟縣商業發展迅速，綜合經濟實力不斷增長。武陟縣現有超過195家大型工業企業，當地生產總值為180億元。

董事認為是項交易將提升本集團之盈利基礎及擴大地區覆蓋率。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孟州高遠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人民幣51,000,000元（相當於約65,000,000港元）之代價乃由股權轉讓協議訂約雙方經參考武陟高遠可為本集團帶來之潛在經濟利益及其業務前景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於二零一三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裕(河南)向孟州高遠支付代價，是項收購完成。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所支付之代價由銀行借款撥付。

由於是項交易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故是項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並不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故並無就此刊發公佈。

鐵力市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鄭州康玲商貿有限公司(「鄭州康玲」，作為出讓方)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裕(河南)(作為受讓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鄭州康玲同意向中裕(河南)轉讓其持有之鐵力市嘉華燃氣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於是項收購後，公司名稱變更為鐵力中裕燃氣有限公司(「鐵力中裕燃氣」)。

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完成，故中裕(河南)現擁有鐵力中裕燃氣之全部股權。

鐵力中裕燃氣於二零一零年在中國黑龍江省成立為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中國黑龍江省鐵力市城關鎮興建天然氣儲量及相關管道基建項目。鐵力中裕燃氣向中國黑龍江省鐵力市地方當局取得特許經營權，以在中國黑龍江省鐵力市城關鎮銷售及分銷天然氣。為期30年之特許經營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五日授出，屬獨家經營。鐵力市經濟維持迅速發展，當地生產總值近年來大幅提高。

董事認為是項交易將提升本集團之盈利基礎及擴大地區覆蓋率。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鄭州康玲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人民幣145,000,000元(相當於約185,000,000港元)之代價乃經股權轉讓協議訂約雙方經參考鐵力中裕燃氣可為本集團帶來之潛在經濟利益及其業務前景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是項收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完成，而鐵力中裕燃氣之控制權亦於該日移交予本集團。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所支付之代價由內部產生之資源及銀行借款撥付。

由於是項交易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故是項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並不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故並無就此刊發公佈。

靈寶中裕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靈寶中裕燃氣有限公司(「靈寶中裕」)與靈寶市住房和城鄉建設局訂立協議，以取得在中國河南省三門峽市新開發區興建及經營管道天然氣項目之獨家權利。

靈寶中裕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靈寶市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為期30年之特許經營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授出，屬獨家經營。董事認為，訂立該項協議可為本集團提供於中國進一步投資天然氣業務之契機，藉以擴大其業務之地區覆蓋率。

德州旺源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裕(河南)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德州旺源燃氣有限公司(「德州旺源」)之全部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81,000,000元(相當於103,673,000港元)。德州旺源主要從事於中國山東省德州市天衢工業園銷售管道燃氣。於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金人民幣8,100,000元(相當於10,367,000港元)已予支付。是項收購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該等條件於報告期末尚未達成。

由於是項交易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故是項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並不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故並無就此刊發公佈。

調整非居民用天然氣門站價格

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已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日起調整非居民用天然氣門站價格。全國平均門站價格已由每立方米人民幣1.69元上漲15%至每立方米人民幣1.95元，但尚未調整居民用天然氣門站價格。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本集團接獲臨沂市物價局頒發之關於調整臨沂市非居民用天然氣和車用天然氣銷售價格的通知(「臨沂通知」)。根據臨沂通知，本集團於臨沂市之附屬公司之非居民用天然氣和車用天然氣銷售價格於本年度有所上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本集團接獲河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河南發改委」）頒發之關於調整河南省非居民用天然氣銷售價格的通知（「河南通知」）。根據河南通知，本集團於焦作市、漯河市、濟源市、偃師市及新密市之附屬公司之非居民用天然氣銷售價格於本年度有所上漲。

新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擴張

新成立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本集團繼續積極發展車用天然氣加氣站業務。於財政年度內，已建設十四個車用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並已投入營運。

新收購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於中國河南省焦作市收購一個新車用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年內，中裕（河南）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焦作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焦作壓縮氣」）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人民幣26,300,000元（相當於33,500,000港元）。是項收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而焦作壓縮氣之控制權亦於該日移交予本集團。焦作壓縮氣目前經營焦作的一個壓縮天然氣加氣

站。董事認為，是項收購可繼續擴大本集團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之業務。

由於是項交易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故是項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並不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故並無就此刊發公佈。

出售部份液化石油氣業務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出售三門峽市及焦作市之部份液化石油氣業務，以將本集團資源專注於其他業務。因此，銷售液化石油氣已大幅下降44.5%。由於是項交易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故是項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並不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故並無就此刊發公佈。

主要經營數據

本集團之順流天然氣分銷業務主要包括銷售管道燃氣、燃氣管道建設及銷售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之天然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主要營運數據，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增加／ (減少)
營運地點數目(附註a)	29	24	5
— 河南省	21	19	2
— 山東省	4	3	1
— 江蘇省	2	1	1
— 福建省	1	1	—
— 黑龍江省	1	0	1
可接駁城市人口('000人)(附註b)	5,891	4,308	36.7%
可接駁住宅用戶('000戶)	1,683	1,231	36.7%
年內新增管道燃氣接駁			
— 住宅用戶	164,587	137,647	19.6%
— 工業客戶	84	77	9.1%
— 商業客戶	515	450	14.4%
已接駁管道燃氣客戶累積數目			
— 住宅用戶	834,471	669,884	24.6%
— 工業客戶	506	422	19.9%
— 商業客戶	2,749	2,234	23.1%
住宅管道接駁之滲透率(附註c)	49.6%	54.4%	(4.8)%
管道天然氣銷售單位('000立方米)	742,984	704,087	5.5%
— 住宅用戶	103,715	80,711	28.5%
— 工業客戶	564,685	551,519	2.4%
— 商業客戶	61,357	55,086	11.4%
— 批發客戶	13,227	16,771	(21.1)%
每日管道天然氣使用量('000立方米)			
— 住宅用戶	284	221	28.5%
— 工業客戶	1,547	1,398	10.7%
— 商業客戶	168	151	11.3%
— 批發客戶	36	46	(21.7)%
管道混合燃氣銷售單位('000立方米)	36,351	37,008	(1.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增加/ (減少)
管道煤氣銷售單位('000立方米)	41,025	60,473	(32.2)%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數目			
— 累積	27	12	15
— 在建	12	8	4
汽車天然氣銷售單位('000立方米)	54,800	39,486	38.8%
每一站之天然氣使用量('000立方米)	3,131	2,632	19.0%
瓶裝液化石油氣銷售單位(噸)	2,117	3,840	(44.9)%
現有中輸及主幹管道總長度(公里)	3,204	2,509	27.7%
天然氣平均售價(不含稅)(人民幣每立方米)			
— 住宅用戶	1.95	1.95	—
— 工業客戶	2.35	2.21	6.3%
— 商業客戶	2.68	2.50	7.2%
— 批發客戶	1.94	1.93	0.5%
—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3.51	3.43	2.3%
天然氣平均成本(人民幣每立方米)	2.01	1.90	5.8%

附註a：營運地點數目指於中國大陸不同城市及地區獨家經營燃氣項目。部分營運地點由一間附屬公司經營。

附註b：該資料援引自中國政府網站。可接駁城市人口之增加乃由於城市市區及管轄區域擴大以及獨家燃氣項目數目增加所致。

附註c：住宅管道接駁之滲透率指於經營區域本集團接駁住宅用戶累積數目佔估計可接駁住宅用戶總數之百分比。

逆流煤層氣勘探

為確保本集團位於中國之順流項目可獲得充足及具成本效益之燃氣供應，以及提高本集團之溢利能力，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進軍中國逆流煤層氣供應市場。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取得八個煤柱，分別位於中國河南省焦作、鄭州、平頂山(包括禹州及汝州)、鶴壁、義馬及永夏市，以勘探、開採、開發及生產煤層氣。本集團將持續向投資者公佈勘探最新進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整體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主要由業務內部增長帶動。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達

262,248,000港元

(二零一二年：226,021,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佔總額之 百分比	增加／ (減少)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佔總額之 百分比			
銷售管道燃氣	2,243,421	71.6%	2,007,110	72.9%	11.8%
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	618,774	19.8%	546,378	19.8%	13.3%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242,908	7.8%	166,431	6.0%	46.0%
銷售火爐及相關設備	9,317	0.3%	4,498	0.2%	107.1%
小計	3,114,420	99.5%	2,724,417	98.9%	14.3%
銷售液化石油氣	16,465	0.5%	29,667	1.1%	(44.5)%
總計	3,130,885	100%	2,754,084	100%	13.7%

本年度之營業額約為3,130,88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754,084,000港元增長13.7%。營業額大幅增長主要由於銷售管道燃氣予工業及住宅客戶及住宅客戶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大幅增長所致。

銷售管道燃氣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道燃氣銷售額約為2,243,42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1.8%。

管道燃氣總銷量之將近97%來自提供天然氣。銷售管道燃氣迅速增長主要由於燃氣銷量由704,087,000立方米增加5.5%至742,984,000立方米所致。

於本年度之管道燃氣銷售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71.6%。與去年同期約72.9%之百分比相比，管道燃氣銷售繼續為本集團營業額之主要來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住宅用戶

住宅用戶之管道燃氣銷售額增長受本集團因其於中國的現有項目城市之城市化而導致之人口自然增長所推動。本集團已為164,587名住宅用戶提供新天然氣接駁，較去年錄得之新接駁數量上升19.6%。於本年度，本集團向其住宅用戶提供之每日管道天然氣使用量約為284,000立方米(二零一二年：221,000立方米)。

工業客戶

為促進節能減排，中國政府繼續鼓勵高能耗工業客戶逐步採用清潔能源，如天然氣，以取代高污染煤炭及石油。工業客戶氣體消耗量增長帶動管道燃氣銷售增長。

西氣東輸管道二期向偃師市接駁及供應燃氣之輔助管道已竣工，並於二零一二年十月開始供應。因此，本集團位於偃師市之項目之管道燃氣供應已大大提升，並令本集團可接駁更多工業用戶，以提高本集團之營業額。

工業客戶天然氣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增加6.3%，帶動本年度之銷售上升。於本年度，本集團向其工業客戶提供之每日管道天然氣使用量約為1,547,000立方米(二零一二年：1,398,000立方米)。

商業客戶

因此，除滿足住宅客戶對天然氣之需求外，本集團亦加強工業及商業客戶之燃氣接駁。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接駁515名商業客戶。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商業客戶數量達2,749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3.1%。

商業客戶天然氣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增加7.2%，帶動本年度之銷售上升。於本年度，本集團向其商業客戶提供之每日管道天然氣使用量約為168,000立方米(二零一二年：151,000立方米)。

燃氣管道建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約為618,77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3.3%。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住宅用戶已完工之接駁燃氣管道之建設工程由137,647宗增至164,587宗所致。

於本年度，住宅用戶之平均接駁費用為人民幣2,76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700元)，金額較去年同期略微增加。而本集團向工業／商業客戶收取之接駁費則遠較向住宅用戶收取之金額為高，且按個別情況決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9.8%，與去年同期相若。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繼續為本集團營業額之主要來源之一。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住宅管道接駁之滲透率達49.6%（二零一二年：54.4%，即本集團營運地區已接駁住宅用戶累積數目佔估計可接駁住宅用戶總數之百分比）。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之收益約為242,90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6.0%。該項增加主要由於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之數目有12個增加至27個所致。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一站之天然氣使用量由去年同期約2,632,000立方米增加19.0%至約3,131,000立方米。

於本年度，源自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之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7.8%。此外，本集團已著手於中國建設額外十二個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九個新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建成。餘下新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建成。

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體毛利率約為23.8%（二零一二年：23.6%）。銷售管道天然氣之毛利率為15.2%（二零一二年：15.3%）；燃氣管道建設之毛利率為61.8%（二零一二年：64.3%）；及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之毛利率為22.6%（二零一二年：21.7%）。

於本年度，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已調整非居民用天然氣門站價格，且本集團亦取得臨沂通知及河南通知。逆流天然氣價格的成本增加可轉嫁予非住宅客戶，因此，銷售管道燃氣的毛利率輕微下跌。

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之毛利率略微減少乃由於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增加所致。因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之天然氣平均售價增加導致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之營運毛利率略微增加及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之天然氣成本增加相對較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由二零一二年其他收益約7,050,000港元增加9.0%至二零一三年約7,688,000港元。本年度的其他收益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呆賬撥備約79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呆賬撥備撥回淨額：134,000港元)；(ii)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約1,20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35,000港元)；(iii)已確認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約2,73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083,000港元)。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倘相關合約工程未能於一年內完工，則合約工程之應收客戶款項將予以減值；(iv)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約1,92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2,898,000港元)；(v)美元計值之銀行借貸產生之外匯匯兌收益約6,40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二年約22,180,000港元輕微減少至二零一三年約21,61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結餘為銀行利息收入約3,24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125,000港元)、政府補助金約9,45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102,000港元)及雜項收入約8,91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953,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二年約45,990,000港元增加31.2%至二零一三年約60,348,000港元。此項增加主要由於(i)中國附屬公司薪金及花紅增加使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由約29,547,000港元增加28.6%至約37,984,000港元；(ii)改良燃氣表使維修及保養開支由約5,085,000港元增加49.4%至約7,598,000港元；(iii)推廣使用天然氣之廣告費用由約992,000港元增加67.7%至約1,664,000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二年約187,484,000港元增加8.1%至二零一三年約202,695,000港元。此項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i)本集團附屬公司管理層級別之人數增加及薪酬增加使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由二零一二年約79,636,000港元增加11.4%至二零一三年約88,714,000港元；(ii)因董事花紅約9,040,000港元而令董事酬金由二零一二年約8,365,000港元增加123.7%至二零一三年約18,713,000港元；被(iii)向香港公益金捐款減少1,000,000港元；及(iv)由於本公司已就其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支付二零一二年的專業費用，專業費用由二零一二年約2,467,000港元減少71.7%至二零一三年約699,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為於中國開採煤層氣所產生之開發成本，由二零一二年約1,288,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三年約1,287,000港元。該等開發成本主要包括技術服務及研究之成本、開採鑽探、壓裂及降水。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倘發現商業儲備未能於一年內獲確認，則開發成本須視作開支處理。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二年約32,513,000港元上漲36.8%至二零一三年約44,465,000港元。此項上漲主要由於平均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所賺溢利宣派予非中國稅務居民之股息需繳納預扣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稅務機關對已派予海外集團實體之股息所徵收的預扣稅為3,84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334,000港元)。

因此，二零一三年之所得稅開支約達141,36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9,013,000港元)。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持續經營業務盈利(「EBITDA」)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之EBITDA約為602,789,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之EBITDA約523,821,000港元增加1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就上述而言，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62,248,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26,021,000港元增加16.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純利率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純利率(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佔營業額的百分比列示)約為8.4%(二零一二年：8.2%)。

每股盈利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10.39港仙及10.38港仙，於二零一二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分別為9.05港仙及9.01港仙。

每股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0.7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0.6港元增加16.7%。

資產淨值指資產總值減負債總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營運資金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減少約110,008,000港元或16.0%至約576,83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86,842,000港元)。

該減少主要由於(i)一年內應付銀行借款賬面值由二零一二年之660,852,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三年之528,215,000港元；(ii)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由二零一二年約114,170,000港元增加53.1%至二零一三年約174,769,000港元；(iii)銀行結餘及現金由二零一二年約348,570,000港元增加23.2%至二零一三年約429,546,000港元；被(iv)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即期部分由二零一二年約242,951,000港元增加29.5%至二零一三年約314,662,000港元；及(v)應付貿易賬款由二零一二年約248,517,000港元增加27.6%至二零一三年約317,007,000港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與流動負債總值之比率)約為0.6(二零一二年：0.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增加約1,150,213,000港元或32.4%至4,698,91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548,701,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銀行借款增加約623,085,000港元或52.5%至1,809,11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86,033,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債項總額約為1,379,57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37,463,000港元)，以銀行借款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計算。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負債比率約為71.5%(二零一二年：53.6%)，以淨債項總額佔權益總值約1,928,67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561,462,000港元)之比率計算。

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一間總部位於台灣之銀行(「該銀行」)在香港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該銀行向本公司提供最多為15,000,000美元之貸款融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悉數提取15,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本公司與七間總部位於台灣之銀行及一間總部位於中國之銀行(「貸方」)在香港訂立銀團貸款協議，據此，貸方向本公司提供最多為72,000,000美元之貸款融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悉數提取72,000,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所得資源及銀行借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款均為有抵押或無抵押及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營運資金

鑒於本集團即期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穩健及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發生，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可預見將來所需。

匯率波動之風險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大部分以人民幣或美元為單位，以及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其業務交易，因此本集團僅面對輕微之匯率波動。本集團預期，人民幣對港元及美元之升值在可見將來將會持續。因此，本集團認為，由於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以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有2,137名僱員(二零一二年：2,272名)。於本年度，僱員福利開支(董事除外)總額約為180,09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51,359,000港元)。增加之主要因為(i)營業額增加導致生產成本之薪金開支增加；(ii)本集團附屬公司管理層級別之員工人數增加及薪金增加所致。本集團超過99.7%之僱員均位於中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薪酬及花紅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之表現而定。

董事酬金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決定，並參考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彼等於本集團之職責及可資比較之市場統計數據。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據此授權董事向其僱員（包括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僱員）或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終止舊購股權計劃並以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取代。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可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僱員或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該價格不得少於以下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在授出當日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當日前五個辦公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59,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0.49港元。已授出購股權將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舊購股權計劃項下仍有3,000,000份購股權未獲行使。概無購股權於年內獲行使。尚未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為5,943,000港元之若干中國建築物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分別為29,469,000港元及385,659,000港元之若干中國建築物及管道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為11,36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4,756,000港元）之若干中國預付租金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承諾書，本集團須於銀行持有存款人民幣1,283,000元(相當於1,643,000港元)及1,000,000美元(相當於7,75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18,689,000港元))，作為其供應商供應天然氣及銀行借款(二零一二年：銀行借款)之先決條件。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之詳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任何特定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金之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開支為49,55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4,998,000港元)。



董事之 個人資料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現年43歲，為本公司主席兼聯席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整體策略發展。王先生於中國諸多行業(包括鋁材、物業及信息技術)擁有投資項目。由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王先生曾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鄭州市一間公司(該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鋁製產品)副總經理之職，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曾擔任中國河南省一間公司(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物業管理及出租)副總經理之職。此外，由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王先生亦在中國河南省一間公司任總裁，該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軟件開發與網絡工程服務、銷售電腦與外圍設備產品及提供互聯網服務。王先生曾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擔任中國燃氣執行董事之職。王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完成在中國社會科學院之金融學研究生課程。王先生為和眾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和眾」，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唯一股東、主席兼董事。

呂小強先生，現年42歲，為本公司聯席董事總經理、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呂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公司，負責本集團之財務、融資及投資者關係活動。呂先生於公司財務、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約十八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文學士學位。呂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準會員。目前，呂先生為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0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魯肇衡先生，現年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之中國業務。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魯先生現為國家註冊公用設備工程師及中國城市燃氣協會理事。魯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畢業於重慶建築工程學院，主修城市天然氣熱能工程。魯先生已於中國之天然氣開發與商業化方面累積約二十九年經驗。魯先生曾在河南省城鄉規劃設計研究院擔任多個職位，主要負責有關天然氣項目之規劃、設計及顧問工作。

董事之 個人資料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現年68歲，為本公司副主席。許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由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一月期間，許先生為大中華實業控股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現年5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河南世紀通律師事務所之註冊律師，亦為中國之註冊會計師、註冊資產評估師及註冊稅務師。李先生曾擔任河南省人民醫院、河南省電視台及其他於中國及海外上市之上市公司之法律顧問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由二零零八年三月起迄今擔任河南平高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60031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擔任融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8)之非執行董事。

羅永泰博士，現年67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一。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天津財經大學管理學教授，並

為天津市人民政府參事室參事，亦兼任中國系統工程決策科學委員會副主任，並於多間專業機構擔任職務。羅博士享受中國國務院政府專家特殊津貼，於近年主持並完成多項國家級及省市級項目。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迄今，羅博士擔任四川大通燃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000593)之獨立董事，自二零零六年九月起迄今，亦擔任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34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敬權先生，現年4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一。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為香港資深執業會計師及美國執業會計師。目前，彼為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77)之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及中國神威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77)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亦擔任香港董事學會理事以及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副會長。孔先生取得倫敦大學國際管理商業管理碩士學位及南加州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和電腦程序編寫與數碼信息處理證書、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會計稅法證書，以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企業融資專家證書。

企業管治 報告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及管理層承諾令企業管治達到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經已制定，以期不同參與者之權益達至平衡，同時亦統管及管理管治事務及監管集團表現。本公司正致力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管理層負責任、坦誠而具效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下文概述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及偏離(如有)企業管治守則之理由。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王先生」)
(主席兼聯席董事總經理)
呂小強先生(聯席董事總經理)
魯肇衡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羅永泰博士
孔敬權先生

本公司已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自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A. 董事會

董事會(「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集團之責任。透過統管及監督集團事務，董事會在保護及增強股東長遠價值方面扮演重要角色。

A.1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當中有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之組成如下：

憑藉均衡之董事會(其中七分之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可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企業管治 報告

鑑於業務性質使然，董事會成員在不同商業領域內各自有其本領及經驗，當中包括城市燃氣網絡設計及經營、組織管理、財務及證券買賣市場等。董事會全體董事之相關履歷及彼等各自之角色載於本報告第29及30頁。

董事會之主要角色包括透過釐定商業宗旨、發展計劃及戰略政策制訂集團策略；將日常運作轉授予管理層，以及監督其營運及財務表現；免受風險並監督集團事務。

A.2 董事會會議及資訊提供

董事會定期開會，董事會會議每季舉行一次，亦可於有需要時安排額外會議。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法出席會議。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訂定會議議程，各董事亦可要求提出事項列入議程。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事前已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出席。

本公司管理層已適時向董事會提供充份資料，以使董事作出知情決定。此外，管理層或會應要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發表簡佈及解答董事會所提出之查詢。

所有董事均可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和享用其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備存，有關會議紀錄於有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後公開，供其在任何合理時段查閱。

會議紀錄已作足夠詳細的記錄；會議紀錄的初稿及最終定稿董事會則於會議結束後之合理時段內先後發送全體董事，初稿供董事表達意見，最後定稿則作其紀錄之用。

若有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之利益衝突，有關事項將不會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而會就此舉行董事會會議。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士均無重大利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 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14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會會議之出席紀錄如下：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主席兼聯席董事總經理)	14	100%
呂小強先生(聯席董事總經理)	14	100%
魯肇衡先生	14	100%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副主席)	14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14	100%
羅永泰博士	14	100%
孔敬權先生	14	100%

A.3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及為董事會帶來效率、及時就所有重要而合適之事項安排討論，並藉著建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建設性關係，以及向股東提供有效通訊，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最佳利益；至於行政總裁則負責經營本集團之業務、監督本集團達致整體商業目標時實施戰略之情況，以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運作。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各自獨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須清晰訂明並以書面形式列載。

本公司主席為王文亮先生，而聯席董事總經理(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責類似)則為王文亮先生及呂小強先生。因此，王文亮先生兼任主席及聯席董事總經理之雙重職位可能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

王文亮先生自於聯交所上市起已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責類似)。董事會認為，採納單一領導結構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可避免決策程序受到不必要阻礙，亦保證本集團有效及時地應對商機。

王文亮先生為本公司最大股東之一，被視為持有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全部

企業管治 報告

已發行股份約22.95%權益。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決策，在本集團開展業務方面起關鍵作用。

董事會審閱主席兼聯席董事總經理王文亮先生作出之重大決策，亦相信，委任呂小強先生為其他聯席董事總經理亦有助於確保權責平衡，因此不會導致權力集中於任何一人。

A.4 委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之規定，本公司可以普通決議案挑選董事填補董事會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之新增成員，而本公司董事亦有權不時及於任何時間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之新增成員。獲委任之任何董事之任期將直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於屆時符合資格重選。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與各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三年，須根據章程細則之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董事退任之程序如下：

根據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1-A4.3條之規定，三分之一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輪席告退之董事包括擬告退而不願重選之任何董事。任何其他須輪席告退之董事，應為自其成為董事或上次獲重選連任起計，任期最長而須輪席告退之董事，而於同日成為或於同日獲重選連任之董事，則以抽籤方式決定。任何「A4.委任及重選」首段所述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之規定獲委任之董事，將不會計入須輪席告退之董事人選或人數之內。

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七名須輪值告退董事中之其中三名王文亮先生、李春彥先生及羅永泰博士告退及由本公司股東重選入董事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3條，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敬權先生(服務逾九年)將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企業管治 報告

A.5 董事職責

董事已獲管理層定期提供充份而適當之資料，確保彼等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有恰當了解，並完全知悉彼等之職責。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將獲得正式就任須知及其他資料，以期彼等隨即可融入本集團。各董事均須按書面職責指引規定，及時披露其權益、利益衝突及其變動，另獨立非執行董事亦須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參加相關委員會，就集團事務提出獨立意見，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之了解。個別董事亦可就任何具體事項徵求外部獨立專業意見，開支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參加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從而正面而積極地履行彼等之職責。

A.6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各董事特別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均遵守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採納之交易準則及標準守則。

A.7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履行彼等的職務時所面對的法律訴訟購有合適保險。保險的保障範圍會每年進行審閱。

A.8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亦履行企業管治職能及負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法規之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督本公司行為守則；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此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A.9 持續專業發展

任何新委任的董事將會獲發一套公司資料，涵蓋本集團之營運、業務、管治政策以及上市公司董事之法定監管義務及責任。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加入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已以提供培訓材料之形式組織內部董事培訓。根據本公司提供

企業管治 報告

的記錄，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企業管治、董事責任及 其他相關議題的培訓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	✓
呂小強先生	✓
魯肇衡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
羅永泰博士	✓
孔敬權先生	✓

B. 酬金事宜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每年舉行一次會議。其將就其對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建議徵詢主席意見，且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薪酬制定政策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政策；參考董事會之企業宗旨及目標檢討及審批管理層之薪酬建議；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了一次薪酬會議以檢討董事酬金福利，乃參考彼等於本集團的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釐定。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主席)	1	100%	
羅永泰博士	1	100%	
孔敬權先生	1	100%	

C. 問責及核數

C.1 財務匯報

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的賬目，並確保編製本集團的賬目符合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董事須確保及時刊發本集團賬目。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本集團賬目的申報責任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C.2 內部監控

內部監控系統對風險管理舉足輕重，對落實集團業務目標事關重大。內部監控之設計旨在促進運作效果及效率、有助確保對內及對外匯報之可靠性、有助法律及法規之遵行，以及合宜地管理及控制風險而非將之清除。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並透過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每年就該系統之效果進行檢討。管理層就持續監察內部監控系統向董事會負責。就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而言，董事會採取以下步驟以達成業務目標：組織架構清晰，監控權責分明。

- 董事會負責制定集團戰略，並將日常運作權力轉授予高級管理層，行政總部之高級經理及部門或項目主管均參與制定戰略計劃及資源調配，以達致其年度運作及財政目標。
- 實施全面之表現評核系統，每年一次為管理層及僱員提供財務及運作表現的評估。如與目標或質素要求比較後出現差距，會尋找原因並採取適當行動收窄差距。

本公司按業務性質及管理架構將不同部門分為兩層。行政總部主要負責編製及實踐本集團之業務發展計劃、處理日常營運並直接向高級管理層匯報、委任及帶領燃氣項目部門之行政人

員，隨後評核其業務表現、實施內部監控及避免營運及財政風險出現。與行政總部比較，燃氣項目部門職責相若，惟彼等所進行之日常工作層面較低，並須各自就不同營運事務向相應行政部門匯報。

為落實有效財務監控，上下層財政部門透過存置合宜之會計紀錄，確保本集團不會蒙受無謂且可避免之財政風險，而僅可於業務中使用及用作發表之財政資料誠屬可靠。彼等亦負責預先制訂年度財政預算案、節省開支及保護資產，當中亦包括避免及偵測欺詐情況。

運作監控為整套內部監控系統之另一重要部份。為達致成效及避免出現運作風險，人力資源部以獎勵計劃吸引具備所需知識、技能及資料之僱員，而兩層內之行政及工程部門均重視確保營運管理效率及構建高質素之城市燃氣項目。此外，全體僱員均須在內部監控方面負上部分責任，為達到本集團之目標出一分力。彼等在授權下可以設立、操作並監察內部監控系統，並須要對本集團、其目標、能源業及燃氣市場以及本集團所面對風險有所了解。

企業管治 報告

二零一三年，透過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效果後，董事會相信本集團並無任何懷疑欺詐及不當行為、內部監控不足或涉嫌觸犯法例、規則及規定的情況，顯示內部監控系統不足。董事會亦信納本集團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有關內部監控之條文。

C.3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及3.23條之規定。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獨立審閱及監控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董事及本公司之核數師之間溝通良好、按年建議委任外聘核數師並審批核數費用、協助董事會監察獨立會計師之獨立性、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主席)	3	100%
羅永泰博士	3	100%
孔敬權先生	3	100%

C.4 核數師酬金

與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一三年度提供之審計服務有關之酬金為2,015,000港元。

D.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就甄選董事候選人、委任及

歷、表現及薪酬、於送交董事會審批前審閱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公佈與財務報表，以及向全體董事提供核數報告、意見、會計政策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在財政事務上擁有豐富經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彥先生、羅永泰博士及孔敬權先生組成。李春彥先生任審核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三年，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收效、審閱本公司之年度、季度及中期財務報告、通函和公告草稿及理解外聘核數師之法定核數計劃及情況說明書，以及省覽及審批核數費用。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如下：

續聘董事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挑選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之參考標準為有關人士之技能、經驗、專業資格、個人操守及可付出之時間等。

企業管治 報告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彥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羅永泰博士及孔敬權先生為成員，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釐定提名董事、檢討提名、續聘及重選董事之政策，並釐定提名程序以及提名委員會就甄選及建議人士參選董事所採納之考慮程序及標準，包括董事會成員於技能、經驗、知識及性別方面多元化之益處。本公司認為，通過鼓勵多元化觀點及維持高標準企業管治，多元化對提高董事會效率至關重要。多元化觀點範圍或會包括考慮眾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以及基於本公司具體需求之其他因素。本公司正就執行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制定可衡量目標。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現時之人數及組成足以應付本公司之業務需求。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主席)	2	100%
羅永泰博士	2	100%
孔敬權先生	2	100%

E.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會議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十分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於任何時間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寄往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8樓04至06室，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可自行以同樣的方式召開上述大會，由此產生的所有正當費用，是由董事會失職造成的，應由本公司報銷給遞交要求之人。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關注事項，郵寄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8樓04至06室，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將董事會直接職責範疇事宜相關的通訊轉交董事會，以及將建議及查詢等日常業務事宜相關的通訊轉交本公司聯席董事總經理。

董事會 報告

本公司董事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向其附屬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48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股息，並建議保留本年度溢利。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結日重估全部投資物業。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達至1,204,000港元，已計入損益內。

年內，本集團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第22章，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向股東作出分派股息，惟須符合章程細則之規定及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仍可償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須支付之債務。董事

認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達915,622,000港元，該款額由股份溢價895,054,000港元及累計溢利20,568,000港元組成。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文亮先生(主席兼聯席董事總經理)
呂小強先生(聯席董事總經理)
魯肇衡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永軒先生(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春彥先生
羅永泰博士
孔敬權先生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之規定，呂小強先生、許永軒先生及孔敬權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重選孔敬權先生亦將須取得股東批准，原因在於其已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九年。

董事會
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與本公司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董事之任期為三年，須根據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任何董事目前並無亦不擬訂立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最終控股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權益披露

(a) 董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聯席董事總經理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詳情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股份及／或 相關股份性質	權益類別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4)
王文亮先生	1	579,259,542	實益權益及 控制企業權益	22.95%
許永軒先生	2	1,000,000	實益權益	0.04%
呂小強先生	3	6,000,000	實益權益	0.24%
魯肇衡先生	3	3,000,000	實益權益	0.12%
李春彥先生	2	1,000,000	實益權益	0.04%
羅永泰先生	2	1,000,000	實益權益	0.04%

董事會 報告

附註：

1. 在該等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567,453,542股股份由和眾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和眾」)持有。王文亮先生於和眾之已發行股本中實益擁有全部權益。餘下11,806,000股股份由王文亮先生直接持有。
2. 該等相關股份乃於按行使價每股0.49港元行使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所附權利時配發及發行。
3. 有關股份由該董事直接持有。
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2,524,007,684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聯席董事總經理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b) 本公司主要股東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附註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權益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1	控制企業權益	1,111,934,142	44.05%
Rich Lege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1	實益權益	1,111,934,142	44.05%
和眾	2	實益權益	567,453,542	22.48%

董事會
報告

附註：

1. 根據聯交所網站所示權益披露之網頁，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完全控制 Rich Lege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Rich Legend」)，因此被視作於 Rich Legend 持有之 1,111,934,142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這並不包括於 568,619,542 股股份中之權益，根據有關披露，此權益並非由 Rich Legend 實益持有，惟由 Rich Legend 以權益披露相關頁面中描述為「其他」之身份持有。除聯交所網站內權益披露網頁所確定之資料外，本公司概無其他資料。
2. 和眾實益擁有 567,453,542 股股份。王文亮先生於和眾之已發行股本中實益擁有全部權益。
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 2,524,007,684 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據此授權董事向其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或已經或將會對

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授出購股權。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終止並由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取代。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或會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及僱員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

在未經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面值之10%(「計劃授權限額」)。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時，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經股東事先批准後，本公司可隨時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惟基於已更新限額而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東批准已更新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計算更新限額時，先前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根據有關條款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此外，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而致使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及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現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最高股份總數合共佔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董事會 報告

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起，尚未授出任何購股權。新購股權計劃將持續有效直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止。

所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28日內獲認購。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須支付1.00港元之名義代價。下表披露本公司根據舊

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年內變動之詳情。於購股權可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授出之購股權予以行使前，並無歸屬期或最短持有期限。

參與者之 姓名及身份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回顧期間 授出	回顧期間 行使	回顧期間 失效/註銷	
董事、聯席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以及彼等各自之關連人士								
許永軒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日	0.49	1,000,000	-	-	-	1,000,000
李春彥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日	0.49	1,000,000	-	-	-	1,000,000
羅永泰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日	0.49	1,000,000	-	-	-	1,000,000
				3,000,000	-	-	-	3,000,000
於期末可行使								3,0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9港元	-	-	-	0.49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股份之收市價為0.48港元，該日為緊接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授出購股權前之日期。每股行使價已遵守上市規則，且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公佈的每日報價所報之平均收市價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最終控股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年內採購總額83.1%。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年內採購總額38.4%。本集團五大客戶所佔銷售總額佔年內總營業額少於21.0%。本集團最大客戶佔年內銷售總額9.4%。

於年內，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 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當中並無載列優先購買權規條，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重選孔敬權先生亦將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原因在於其已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九年。

薪酬政策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釐定，乃參考彼等於本集團的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競爭性業務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基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轉板上市公佈所述之原因，董事會認為，就本集團於中國之現有管道燃氣項目而言，鑒於中國天然氣行業之性質，本集團與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並不構成競爭。然而，就於中國建設及經營加氣站而言，本集團與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日後在本業務分類可能存在競爭，視乎本集團在中國之營運及業務方針及擴展而定。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轉板上市公佈所述外及如上文所述，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維持充裕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文亮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各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第48至129頁所載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負責編製真實兼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而董事必須確保採用有關內部監控，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行之責任是根據審核之結果及協定委任條款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行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本核數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行遵守操守規定以及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範圍包括進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選取之該等程序須視乎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將考慮與公司編製真實兼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董事所作之會計估算之合理性，並就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本核數師行相信，本核數師行所取得之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業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且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3,130,885	2,754,084
銷售成本		(2,385,210)	(2,105,472)
毛利		745,675	648,612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7,688	7,050
其他收入	9	21,611	22,180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348)	(45,990)
行政開支		(202,695)	(187,484)
研發成本		(1,287)	(1,288)
融資成本	10	(44,465)	(32,513)
除稅前溢利		466,179	410,567
所得稅開支	11	(141,362)	(129,013)
年內溢利	12	324,817	281,554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44,006	14,38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68,823	295,94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62,248	226,021
非控股權益		62,569	55,533
		324,817	281,554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02,245	240,152
非控股權益		66,578	55,790
		368,823	295,942
每股盈利	15		
基本		10.39港仙	9.05港仙
攤薄		10.38港仙	9.01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6	9,016	7,58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559,305	1,955,577
商譽	18	122,001	110,261
其他無形資產	19	695,003	478,521
收購附屬公司已付之按金	20	10,367	–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金已付之按金	21	133,446	84,080
預付租金	22	283,994	178,072
可供出售投資	23	3,840	3,738
		3,816,972	2,817,838
流動資產			
存貨	24	81,468	74,40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5	178,542	155,99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5	174,769	114,170
預付租金	22	8,220	5,473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26	–	13,56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9,397	18,6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429,546	348,570
		881,942	730,863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	28	314,662	242,951
應付貿易賬款	28	317,007	248,51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8	213,551	203,369
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	26	23,347	10,369
銀行借款	29	528,215	660,852
應付稅項		61,994	51,647
		1,458,776	1,417,705
流動負債淨值		(576,834)	(686,84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240,138	2,130,996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0	25,240	25,240
儲備		1,667,240	1,364,9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92,480	1,390,235
非控股權益	41	236,194	171,227
權益總額		1,928,674	1,561,462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	28	6,851	25,372
銀行借款	29	1,280,903	525,181
遞延稅項	31	23,710	18,981
		1,311,464	569,534
		3,240,138	2,130,996

載於第48頁至第12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三日批准及授權發出，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附註)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3,982	816,047	19,143	1,128	1,049	42,462	182,975	1,655	1,088,441	140,699	1,229,140	
年內溢利	-	-	-	-	-	-	-	226,021	226,021	55,533	281,55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14,131	-	14,131	257	14,38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4,131	226,021	240,152	55,790	295,942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13,284	-	(13,284)	-	-	-	
行使購股權	1,258	79,007	(18,623)	-	-	-	-	-	61,642	-	61,642	
附屬公司派予非控股 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25,262)	(25,26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240	895,054	520	1,128	1,049	55,746	197,106	214,392	1,390,235	171,227	1,561,462	
年內溢利	-	-	-	-	-	-	-	262,248	262,248	62,569	324,81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39,997	-	39,997	4,009	44,00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39,997	262,248	302,245	66,578	368,823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6,159	-	(6,159)	-	-	-	
附屬公司派予非控股 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5,835)	(5,835)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4,224	4,22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240	895,054	520	1,128	1,049	61,905	237,103	470,481	1,692,480	236,194	1,928,674	

附註：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列明，附屬公司每年可把年度溢利10% (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餘額達到實收資本50%。法定盈餘儲備只可用於彌補損失、資本化為實收資本及擴大生產和經營。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466,179	410,567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0,834	65,77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734	10,187
預付租金攤銷		4,577	4,780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1,921	(2,898)
呆賬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 貿易應收賬款		148	58
— 其他應收賬款		650	(192)
已確認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739)	(3,083)
利息收入		(3,247)	(3,125)
融資成本		44,465	32,51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1,204)	(935)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存貨增加		(5,828)	(8,54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		(22,673)	(14,66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54,401)	95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減少(增加)		16,301	(10,479)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增加	39	70,404	43,981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68,084	(27,19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64,860)	30,785
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增加(減少)		12,978	(3,492)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			
已收利息		3,247	3,125
已付所得稅		(131,579)	(102,952)
已付預扣稅		(3,840)	(8,334)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486,151	415,9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73,284)	(188,3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568	3,621
出售預付租金所得款項		-	3,119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8,689	15,893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9,397)	-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	33	(91,138)	-
添加之預付租金		(83,400)	(38,477)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及負債	34	(138,068)	(331,144)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之按金	20	(10,367)	-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金已付之按金		(133,446)	(158,598)
購置無形資產		(1,264)	(9,282)
應收貸款減少		-	19,888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911,107)	(683,305)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83,962)	(72,479)
新增借款		1,397,752	776,601
償還借款		(807,001)	(476,203)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61,642
附屬公司派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5,835)	(25,262)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4,224	-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505,178	264,2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0,222	(3,03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8,570	351,275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754	3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429,546	348,5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以投資控股公司方式經營，向其附屬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發展、建設及經營天然氣及煤層氣項目之業務。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而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貨幣為港元(「港元」)。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由於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故以港元呈列較為適當。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事項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新披露準則及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持有權益之實體及／或未被合併之結構實體。一般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內載有更廣泛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設立單一指引來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範圍廣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規定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使用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形式支付」範圍內以股份支付之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例如有關計量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有關減值評估之使用價值)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公平值界定為在現時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有利之)市場按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應收取(或在釐定負債之公平值之情況下，則為轉移負債應支付)之價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項下之公平值為平倉價，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所得或使用另一項估值方法作出估計。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載有廣泛之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要求預先應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規定，為二零一二年同期作出任何新披露(有關二零一三年披露，請參閱附註16)。除額外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後，本集團「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之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選擇權。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其他全面收入部分內作出額外披露，以將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於滿足特定條件時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本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選擇權。該等修訂本已追溯應用，故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已予以修訂以反映變動。除上述呈列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不會對損益、其他全面收入及全面收入總額產生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供應用－強制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完成階段完成後釐定。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剔除對獲分配無限使用年期之商譽或其他無形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披露可收回金額之規定(倘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或減值撥回)。此外，該等修訂本引入有關公平值等級、在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時所用之主要假設及估值方法之額外披露規定。

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該等修訂將導致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更廣泛之披露。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當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於各報告期末乃按公平值計量(如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考慮資產或負債之特點，則本集團會考慮該等特點。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以股份支付之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可按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對其整體之重要性劃分為第一、二及三級，詳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於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獲得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為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之輸入數據，而該等數據乃就有關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之財務報表。本公司取得控制權的情況如下：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因來自參與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可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以上所列控制權三項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當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個部份會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會分配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

如需要，將會就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相關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已於綜合賬目時全部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所有權之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所有權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變動入賬為權益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已予以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有關權益之變動。所調整的非控股權益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之差額直接確認為權益及由本公司擁有人分佔。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中確認，並按以下各項之間的差異計算：(i)已收代價公平值之總額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及(i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原賬面值及任何非控股權益。先前於有關該附屬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所有款額，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允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型)。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之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成本。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使用收購法列賬。在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乃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之以股份支付安排或本集團所訂立以股份支付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支付安排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乃根據該準則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乃以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權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淨額之差額計量。倘經重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讓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之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倘適用)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之基準計量。

商譽

因收購一項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之日確定之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被分配到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彼等從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

已獲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單位有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進行更頻密之測試。就於某個報告期間之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已獲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間完結時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被首先分配，以削減分配到該單位，及其後以單位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到該單位之其他資產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之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以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收益就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津貼作出扣減。

貨品之銷售收益乃在貨品經已付運及擁有權已轉移之情況下加以確認。

達成上述收益確認準則之前本集團收取之按金乃納入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的流動負債項下。

本集團確認來自建築服務收益之政策於下文建造合約之會計政策中闡述。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考尚未償還本金額以適用實際利率計算。適用實際利率指將估計日後所得現金按金融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確切折讓至資產於初次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確認來自經營租約收益之會計政策於下文租約之會計政策中闡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文所述在建資產以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的樓宇)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為生產建設、供應貨品或行政用途的在建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及就合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可資本化之借貸成本。該等資產於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後，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用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計算與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相同，皆於資產投入其擬定用途便開始計算。

在建資產以外資產之折舊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減去其剩餘價值，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提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日後業主自用之開發中樓宇

當用作生產或行政用途之樓宇處於開發階段時，於建築期間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將計入為在建樓宇之部份成本。在建樓宇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當樓宇可供使用(即樓宇之地點及狀況已達致管理層擬定之經營方式)時開始計算折舊。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收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物業。

投資物業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入賬。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化所產生損益均計入產生期間之損益。

投資物業於被出售或當投資物業之用途被永久撤回及其出售預期未能帶來未來經濟得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物業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乃於該物業被取消確認之期間計入損益。

建造合約

當建造合約之結果能夠可靠地估計時，收益及成本依照合約工程完成階段於報告期間確認入賬，以迄今已進行工程所產生之合約成本佔預計合約成本總額之比例計量，除非此並不反映完成階段。合約工程變更、賠償款項及獎金已計算在內，惟以有關金額可靠地計量及被認為可收回。

倘建造合約之結果未能可靠地估計，合約收益會按所產生而可能收回之合約成本確認入賬。合約成本乃於所產生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建造合約(續)

倘總合約成本有可能超出總合約收益，則預期之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由產生時起計至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後，超逾按進度開發賬單的數額，則盈餘會被列為應收合約工程客戶的款項。倘按進度開發賬單的數額超逾至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盈餘會被列為應付合約工程客戶的款項。有關工程進行前已收取的款項計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為負債，並入賬列為已收墊款。就已進行工程已開發賬單而客戶尚未支付的款項計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貿易應收賬款。

借貸成本

可直接分配給需要很長時間才可能達到擬定用途或者可供銷售的資產的購買、建造、生產的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到這些資產實際達到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

在等待將特定借貸款項用在合資格資產上之前，將特定借貸的款項作暫時性的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會用作扣減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

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租約

凡租約條款轉移幾乎全部擁有之風險及得益予租戶，則租約分類為財務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分類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以直線法按有關租期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約(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本集團需要考慮其風險與報酬是否全部轉移至本集團，並把每項資產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除非兩個項目明顯為經營租賃，則整項租賃獲分類為經營租賃。尤其是，最低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賃期開始時，需按出租方從租賃土地及樓宇所獲取利益的公平值的比例分派。

在租金可以可靠地分配的前提下，土地租賃權益應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經營租賃中列為「預付租金」，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惟根據公平值模式分類及作為投資物業作會計處理之該等土地租賃權益除外。

退休福利成本及終止福利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有權收取供款之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終止福利之負債於本集團實體不能取消提供終止福利時及其確認任何有關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政府補助金

於合理確保本集團會符合政府補助金所附條件及可收取補助金時，方會確認該等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相應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賬內確認，並按擬補償之有關費用由本集團確認為開支。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為遞延收入及按系統及合理基準於該等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轉移至損益賬。

應收以補償已產生之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且將來並無相關成本之政府補助金於成為應收款項之期間於損益賬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無形資產****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及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按前瞻基準入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費用

研發活動費用乃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而產生之無形資產，僅在本集團可顯示下列各項後才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報告致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可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日後經濟利益；
- 具備充裕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工作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能夠可靠衡量該無形資產於開發時之開支。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為該等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文所列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之開支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發展費用將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賬內確認。

於首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乃按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之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初步確認，而有關公平值則被視為其成本。

初步確認後，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申報，基準與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之基準相同。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時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資產取消確認時於損益賬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繳之稅項與遞延稅項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於其他年度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及永久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之「除稅前溢利」。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現行稅率或報告期末時實際確立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商譽產生，或自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項下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之逆轉，以及暫時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逆轉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所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額，在有足夠的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致暫時差額的利益被利用，而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撤回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完結時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之情形下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就計量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利用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通過銷售全數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則除外。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及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其業務目標是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內持有時，有關假設會被推翻。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被確認，惟倘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之事項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股本權益中被確認之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各自地被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其中一方時確認。

於初次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內扣除(如合適)。收購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主要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乃於首次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攤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透過按債務工具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精確地把估計日後現金(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現至賬面淨值之比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乃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非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至到期日之投資或(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非衍生項目。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之股息乃於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權利時於損益內確認。

就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倘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而其公平值未能可靠計算，則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於現行市場所報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可退回存款、其他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入賬(請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確認，惟所確認之利息並不重要之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金融工具(續)****金融資產(續)****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於初次確認金融資產後有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而導致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將予減值。

就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約(如逾期交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賬款)而言，不作個別減值之資產將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賬款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內逾期超過平均信貸期的還款數目上升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與應收賬款未能償還的情況吻合)。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乃直接按減值虧損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過往已撇銷之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撥回損益內。

就按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及相似金融資產按現時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之間之差額計量。該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將不予撥回。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額於隨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於減值被撥回當日投資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投資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投資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投資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投資工具

股本投資工具乃證明實體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本集團發行之股本投資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銀行借貸)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算。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攤分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為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較短的年期,倘適用)準確地把預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現至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進行確認。

取消確認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資產,惟以其持續參與程度為限,並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會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擔保借款。

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資產之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應收賬款及於確認其他全面收入之累計損益總數間之差額及於股本內累積會於損益中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間差額會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形式付款之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就授出須待達成指定歸屬條件之購股權而言，所獲服務之公平值按授權日期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支銷，而權益(購股權儲備)則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時，本集團會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原有估計之影響(如有)在損益賬中確認，致令累計開支反映出經修訂估計，而購股權儲備將作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早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則過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撥至累計溢利。

存貨

存貨(包括建築材料、燃氣設備、耗材及零件)按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按存貨之估計售價扣除任何直至完成產生之估計成本及出售所需成本計算。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時，以外幣為定值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惟以下各項除外：

- 用於未來生產用途，且有關在建資產的外幣借款匯兌差額，當該等資產被視為對該等外幣借款利息成本的調整，其匯兌差額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
- 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的貨幣項目匯兌差額，其結算並無計劃及不大可能出現(因此組成部分海外業務的投資淨值)，該差額初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償還貨幣項目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時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元)。收支項目乃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之匯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在匯兌儲備項下於股本內累積((倘適用)列為非控股權益應佔)。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控制權，或部分出售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權益(當中的保留權益成為金融資產))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乃重新歸類至損益。

此外，倘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並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按比例所佔的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且並不於損益內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安排的部分出售)而言，按比例所佔的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歸類至損益內。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視作收購人非貨幣外幣項目並以收購日歷史成本入賬。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及按各報告期末時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匯兌差額乃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商譽以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請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時檢討其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減值虧損之跡象。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亦將企業資產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之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以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請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續)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稅前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現時市場評估及資產特有之風險(尚未就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予以調整)。

倘若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即被減至與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應立即於損益內確認。

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可調高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數額，惟該已增加賬面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立即於損益內確認。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董事於應用附註3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須就未能即時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持續進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該期間，修訂將於修訂估計的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下文為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來源，均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賬面值造成須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之估計減值

釐定是否需計提減值虧損須估計資產所屬之有關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計算價值釐定，要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使用中價值進而計算現有價值。當未來現金流少於預期或估計出現變動時，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有關管道建造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項計算之詳情載於附註18，而有關銷售管道燃氣、經營壓縮天然氣或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及銷售煤層氣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項計算詳情則載於附註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折舊

經計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物業、廠房及設備就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按直線法折舊。本集團每年會檢討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釐定將於有關期間入賬的折舊開支數額。可使用年期以本集團於類似資產方面的過往經驗為基礎，並計及預期的技術變動。倘以前的估計出現重大變動，未來期間折舊開支會有所調整。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2,559,30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955,577,000港元)。

5.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以持續方式經營，同時透過適當平衡債項與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自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淨債項(包括披露於附註29之銀行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累計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按計及資金成本及與資本有關之風險以持續基準審閱資本結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購回股份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3,840	3,738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4,823	545,573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314,957	1,615,8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可退回按金、其他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及銀行借款。此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下文載列與此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此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定息銀行借款有關，現時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所承受之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固定利率貸款。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調期以減低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會在預期將承受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所需行動。所有可變銀行借款之利率均按中國人民銀行利率加上溢價或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上溢價釐定。

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風險及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而釐定。此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之金融工具於全年度未償還而制定。若銀行借款及銀行結餘利率分別有50個基點及20個基點(二零一二年：銀行借款為50個基點及銀行結餘為20個基點)上升/下跌而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本年度之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3,51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減少/增加1,24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均以人民幣收取，而大部分開支及資本開支亦均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之大部分交易以各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以美元(「美元」)或港元計算之若干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除外)。其等值之港元數額載列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美元	18,680	752	674,598	—
港元	6,125	18,290	—	—
	24,805	19,042	674,598	—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督外匯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港元及美元之外匯風險。

下表詳述因應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美元或港元增加及減少5%(二零一二年：5%)之敏感度。5%(二零一二年：5%)指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分別包括美元及港元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並於年末調整其換算以反映外匯匯率之5%變動。下列正數表示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出現人民幣加強5%，以致除稅後溢利減少。倘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出現人民幣減弱5%，則將會對損益造成相等及相反之影響。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美元	(27,384)	31
港元	256	764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底風險並不反映整個年度內的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內在外匯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倘對手方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能履行彼等之責任，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而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已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金額反映。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每項個別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無重大集中，其風險分散予多個對手方及客戶。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乃中國信譽卓著之銀行或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且本集團僅就任何單一金融機構而須面對之風險有限。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有關呆賬撥備之政策乃基於對可收回程度及賬齡分析的評估以及管理層估計。本集團在釐定是否有需要作出減值時，會考慮賬齡情況及收回可能性。只會就不可能收回之應收賬款作出特定撥備，並根據原本之實際利率對未來預期可收取現金流量及賬面值之差額入賬。倘本集團客戶之財務狀況轉差，削弱其付款能力，則可能需要額外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576,83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86,842,000港元)。根據董事之經驗，彼等預期銀行借款339,178,000港元(將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到期)亦延至二零一五年。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包括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合共314,66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42,951,000港元)，董事預期除與履行建設合約有關之相關成本外，不會產生現金流出影響，而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包括預期經營所得現金流入)支付相關成本。經考慮該等因素及日後經營現金流入，董事相信，本集團具備足夠資金為其現時營運資金要求提供資金，故已按持續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督及維持其視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以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本集團依賴銀行借款作為重要流動資金來源。管理層監督銀行借款之運用，並確保遵守相關承諾。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根據議定還款條款之剩餘合約期限。就非衍生金融負債而言，該等表格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償還金融負債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基於報告期末之利率作出估計)及本金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列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按要求或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3個月以下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272,020	44,987	-	-	317,007	317,00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	188,832	-	-	-	188,832	188,832
銀行借款							
一定息	6.82%	247,420	143,666	397,038	-	788,124	697,555
一浮息	4.59%	-	159,319	1,035,606	68,747	1,263,672	1,111,563
		708,272	347,972	1,432,644	68,747	2,557,635	2,314,957
於二零一二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225,642	22,875	-	-	248,517	248,51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	181,346	-	-	-	181,346	181,346
銀行借款							
一定息	6.95%	190,445	259,310	276,334	99,769	825,858	715,799
一浮息	7.42%	101,571	142,000	279,726	27,706	551,003	470,234
		699,004	424,185	556,060	127,475	1,806,724	1,615,896

附註：倘可變利率之變動與報告期終時釐定的利率估計有所不同，則上表就非衍生金融負債載列的按可變利率工具的數字或會有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金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以貼現現金流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之價格模式計算。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以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6.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減折扣及相關稅項。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營業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銷售管道燃氣	2,243,421	2,007,110
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	618,774	546,378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242,908	166,431
銷售液化石油氣	16,465	29,667
銷售火爐及相關設備	9,317	4,498
	3,130,885	2,754,0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彼等共同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策略性決策。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投資、營運及管理城市天然氣管道基礎設施以及向住宅、工業及商業用戶分銷管道燃氣；建設及經營車用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及煤層氣之勘探、開採及開發。本集團近乎所有可識別資產皆位於中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匯報之資料主要集中在產品或服務種類上。每類產品或服務皆由本集團內之獨立業務單位所管理，而各獨立業務單位之表現皆獲獨立評估。在設定本集團之呈報分部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之經營分部彙合。因此，本集團之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 (a) 銷售管道燃氣；
- (b) 燃氣管道建設之接駁收益；
- (c) 經營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 (d) 銷售液化石油氣；
- (e) 銷售煤層氣(「煤層氣」)；及
- (f) 銷售火爐及相關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個分部賺取之溢利/蒙受之虧損，未經分攤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銀行利息收入、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外匯匯兌收益淨額、若干項雜項收入、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法。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經營及呈報分部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燃氣管道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		銷售		綜合
	銷售 管道燃氣 千港元	建設之 接駁收益 千港元	氣加氣站 千港元	銷售液化 石油氣 千港元	銷售 煤層氣 千港元	火爐及 相關設備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3,734,013	175,635	238,998	2,396	2,251	1,277	4,154,570
投資物業							9,016
可供出售投資							3,840
企業用物業、廠房及設備							50,612
企業用預付租金							3,686
已抵押銀行存款							9,3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9,546
其他資產							38,247
綜合資產							4,698,914
負債							
分部負債	616,566	222,526	20,739	3,917	-	3,422	867,170
應付稅項							61,994
銀行借款							1,809,118
遞延稅項負債							23,710
其他負債							8,248
綜合負債							2,770,2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銷售 管道燃氣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建設之 接駁收益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 氣加氣站 千港元	銷售液化 石油氣 千港元	銷售 煤層氣 千港元	銷售 火爐及 相關設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887,262	78,223	114,385	25,254	2,419	6,212	3,113,755
投資物業							7,589
可供出售投資							3,738
企業用物業、廠房及設備							39,123
企業用預付租金							3,58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6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8,570
其他資產							13,649
綜合資產							3,548,701
負債							
分部負債	514,566	175,907	9,425	19,883	-	5,208	724,989
應付稅項							51,647
銀行借款							1,186,033
遞延稅項負債							18,981
其他負債							5,589
綜合負債							1,987,239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呈報分部間分配資源：

- 除投資物業、可供出售投資、企業用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金、若干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之外，所有資產獲分配予經營分部；及
- 除應付稅項、若干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銀行借款及遞延稅項負債之外，所有負債獲分配予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三年

	銷售 管道燃氣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建設之 接駁收益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 氣加氣站 千港元	銷售液化 石油氣 千港元	銷售 煤層氣 千港元	銷售 火爐及 相關設備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包括於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計量之金額：									
增資	618,873	-	61,115	133	1,425	-	681,546	15,545	697,091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收益)	1,986	66	-	-	(131)	-	1,921	-	1,921
預付租金攤銷	3,964	-	613	-	-	-	4,577	-	4,57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1,982	-	3,338	61	917	-	76,298	4,536	80,83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339	-	2,395	-	-	-	6,734	-	6,734
已確認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之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2,739)	-	-	-	-	(2,739)	-	(2,739)
呆賬撥備淨額	148	-	-	-	-	-	148	650	798
研發成本	-	-	-	-	1,287	-	1,287	-	1,287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惟並無包括 於分部損益之計量之金額：									
所得稅開支	-	-	-	-	-	-	-	141,362	141,3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二零一二年

	銷售 管道燃氣 千港元	燃氣管道 建設之 接駁收益 千港元	經營壓縮 天然氣/ 液化天然 氣加氣站 千港元	銷售液化 石油氣 千港元	銷售 煤層氣 千港元	銷售 火爐及 相關設備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包括於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計量之金額：									
增資	520,501	-	8,250	68	321	-	529,140	2,319	531,459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收益)虧損	(2,902)	4	-	-	-	-	(2,898)	-	(2,898)
預付租金攤銷	3,712	-	1,068	-	-	-	4,780	-	4,78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5,349	-	3,210	2,686	1,486	-	62,731	3,043	65,77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829	-	2,358	-	-	-	10,187	-	10,187
已確認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3,083)	-	-	-	-	(3,083)	-	(3,083)
呆賬撥備(撥備撥回)淨額	58	-	-	-	-	-	58	(192)	(134)
研發成本	-	-	-	-	1,288	-	1,288	-	1,288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惟並無包括 於分部損益之計量之金額：									
所得稅開支	-	-	-	-	-	-	-	129,013	129,013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之所有營業額均來自中國。

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之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之客戶之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客戶 A ¹	不適用 ²	326,895

¹ 銷售管道燃氣之收益。² 相關收益並無佔本集團之銷售總額10%以上。概無客戶貢獻之收益佔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總額10%以上。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呆賬(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 貿易應收賬款	(148)	(58)
— 其他應收賬款	(650)	192
外匯匯兌收益淨額	6,464	—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204	935
已確認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附註)	2,739	3,083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1,921)	2,898
	7,688	7,050

附註： 已確認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之減值虧損於結付有關金額時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247	3,125
政府補助金(附註)	9,454	9,102
雜項收入	8,910	9,953
	21,611	22,180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推廣使用天然氣而自有關中國政府獲得補助金9,45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102,000港元)。授予本集團補助金並無附帶條件。

10.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80,489	62,880
— 超過五年	3,473	9,599
借款成本總額	83,962	72,479
減：於在建工程撥充資本之款項	(39,497)	(39,966)
	44,465	32,513

本年度內已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乃產生自一般性借款組合，按用於合資格資產的開支之6.16%(二零一二年：7.77%)的年度資本化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134,958	115,320
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968	1,552
就先前未確認之已派付股息徵收之預扣稅	-	4,252
	141,926	121,124
遞延稅項(附註31)：		
本年度	(564)	7,889
	141,362	129,013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均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非中國納稅居民自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的已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稅務機關對海外集團實體已派之股息所徵收的預扣稅為3,84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33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除稅前溢利	466,179	410,567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二年：25%)計算之稅項(附註)	116,545	102,642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11,300	4,381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881)	(1,804)
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968	1,552
未確認估計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9,720	8,022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估計稅務虧損	(1,288)	(417)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集團實體稅率不同之影響	2,998	1,887
就先前未確認之已派付股息徵收之預扣稅	-	4,252
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之遞延稅(附註31)	-	8,498
年度稅項開支	141,362	129,013

附註： 已採用本集團主要業務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國內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年內溢利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2,015	1,80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6,734	10,187
預付租金攤銷	4,577	4,78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0,834	65,77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包括退休福利計劃 供款27,22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5,683,000港元))	180,091	151,359
就租賃物業而言之經營租金	5,566	3,598
就以下各項存貨成本確認為支出：		
燃氣管道建設合同支出	236,225	171,568
就管道燃氣、液化石油氣及火爐設備銷售 存貨成本確認為支出	1,789,513	1,634,658
	2,025,738	1,806,226
來自開銷極小之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627)	(610)
來自開銷極小之設備之總租金收入	(345)	(444)

13. 董事、聯席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聯席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董事及聯席董事總經理／本公司行政總裁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袍金	780	78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17,877	7,5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6	53
酬金總額	18,713	8,3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聯席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聯席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酬金(續)

董事及聯席董事總經理／本公司行政總裁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薪金及 其他利益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利益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王文亮先生(附註i)	10,330	-	-	10,330	3,688	-	-	3,688
呂小強先生(附註ii)	6,390	-	15	6,405	2,684	-	14	2,698
魯肇衡先生	1,157	-	41	1,198	1,160	-	39	1,199
許永軒先生	-	240	-	240	-	240	-	240
李春彥先生	-	180	-	180	-	180	-	180
羅永泰博士	-	180	-	180	-	180	-	180
孔敬權先生	-	180	-	180	-	180	-	180
	17,877	780	56	18,713	7,532	780	53	8,365

附註：

- (i) 王文亮先生亦為本公司聯席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前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且上文披露之酬金包括彼作為聯席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提供服務所收取之酬金。
- (ii) 呂小強先生亦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起擔任本公司聯席董事總經理，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聯席董事總經理提供服務享有的酬金。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酌情花紅或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

兩個年度內，並無行政總裁或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聯席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一二年：三名)董事及聯席董事總經理／本公司行政總裁，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披露，餘下之兩名(二零一二年：兩名)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1,716	1,13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	53
	1,741	1,189

酬金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

14. 股息

於二零一三年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62,248	226,0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每股盈利(續)

	二零一三年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2,524,008	2,498,246
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附註)	2,265	9,380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526,273	2,507,626

附註：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計及購股權的影響。

16.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570
匯兌調整	84
於損益內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93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89
匯兌調整	223
於損益內確認之公平值增加	1,20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16

上述投資物業乃位於中國，並屬中期租約。

本集團所有以經營租賃形式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用途之物業權益均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為投資物業入賬。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基於河南九鼎資產評估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概無關聯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相關日期進行之估值所達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公平值乃根據收入法釐定，當中物業所有可出租單位之市場租金乃按投資者所預期有關該類型物業之市場收益率進行評估及折現。評估市場租金時已參考物業可出租單位可得租金以及該區其他類似物業的出租情況。折現率乃經參考分析中國類似商業物業之銷售交易而產生之收益率而釐定，並經計及物業投資者之市場預期而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各項因素。過往年度所用之估值方法並無變動。

於估算物業之公平值時，有關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即為其當前用途。

以下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詳情及有關公平值等級之資料。投資物業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之一為所用折現率(介乎8.64%至8.66%)。所用折現率增加將導致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

	公平值等級	公平值 千港元
位於中國之商業物業單位	第三級	9,016

年內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管道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25,053	189,285	15,848	1,100,112	189,888	7,209	65,108	1,692,503
匯兌調整	2,325	4,701	165	13,809	2,942	101	816	24,859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附註34)	-	1,650	-	-	105	-	202	1,957
添置	2,874	444,450	259	5,705	19,563	910	9,939	483,700
出售/撤銷	-	-	-	(84)	-	(6)	(3,352)	(3,442)
轉讓	65,610	(232,809)	-	129,705	37,494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862	407,277	16,272	1,249,247	249,992	8,214	72,713	2,199,577
匯兌調整	6,114	13,079	412	38,274	7,446	272	2,327	67,924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附註33)	10,760	71	-	26,283	7,462	129	129	44,83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附註34)	-	11,380	-	-	140	5	3,694	15,219
添置	9,084	541,690	14	16,656	13,510	1,194	30,279	612,427
出售/撤銷	(1,950)	-	-	(43,524)	(10,677)	(443)	(7,521)	(64,115)
轉讓	31,982	(397,943)	-	348,557	16,506	898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852	575,554	16,698	1,635,493	284,379	10,269	101,621	2,875,866
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0,882	-	2,690	82,830	41,201	3,534	26,565	177,702
匯兌調整	417	-	19	1,587	770	60	390	3,243
年內撥備	8,295	-	138	34,438	13,972	890	8,041	65,774
於出售時對銷/撤銷	-	-	-	(7)	-	(3)	(2,709)	(2,71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594	-	2,847	118,848	55,943	4,481	32,287	244,000
匯兌調整	1,128	-	47	4,272	2,061	159	1,027	8,694
年內撥備	9,660	-	-	43,122	17,229	1,288	9,535	80,834
於出售時對銷/撤銷	(853)	-	-	(8,866)	(2,955)	(326)	(3,967)	(16,96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529	-	2,894	157,376	72,278	5,602	38,882	316,56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2,323	575,554	13,804	1,478,117	212,101	4,667	62,739	2,559,30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268	407,277	13,425	1,130,399	194,049	3,733	40,426	1,955,577

本集團之建築物均屬中期租約，並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乃以直線法折舊，而所採用之年率如下：

建築物	按30年或餘下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按餘下租約年期
管道	按30年或有關公司之經營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機器及設備	6%至30%
傢俬及裝置	20%
汽車	10%至1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其價值31,39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201,688港元)之中國建築物向有關政府機關領取所有權契約。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就中國建築物領取所有權契約時毋須產生額外費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為5,943,000港元之若干中國建築物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分別為29,469,000港元及385,659,000港元之若干中國建築物及管道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借款提供擔保。

18. 商譽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成本值及賬面值		
於一月一日	110,261	109,066
匯兌調整	3,042	1,195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附註33(i))	8,698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001	110,2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續)

本集團將就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或於商譽有減值跡象出現時進行更頻密之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賬面值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經營管道燃氣銷售額合共達64,56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4,349,000港元)(「A單位」)及接駁管道建設合共達57,43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5,912,000港元)(「B單位」)。

A單位之減值評估載列於附註19。

經營B單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B單位包括多個現金產生單位，代表從事管道建設接駁之若干附屬公司之個別營運。就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以供與各自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經營B單位之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為評估減值，已使用管理層核准之5年期(二零一二年：5年期)財務預算按折讓率為13.00%(二零一二年：13.00%)之現金流預測。經營B單位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超逾五年期(二零一二年：5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多年來根據各現金產生單位主要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使用2%(二零一二年：2%)之穩定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按有關之業務增長預測為基準，且並不超出有關業務之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另一重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乃根據經營B單位之各自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預計市場發展以釐定。於報告期末，經營B單位之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超過賬面值故毋須作出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千港元	獨家經營權 千港元	其他經營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5,970	109,311	178,109	333,390
匯兌調整	504	2,400	2,087	4,991
添置	–	9,282	–	9,282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附註34)	–	329,371	–	329,37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474	450,364	180,196	677,034
匯兌調整	1,267	11,205	5,149	17,621
添置	–	1,264	–	1,264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附註33)	–	48,582	–	48,582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附註34)	–	162,555	–	162,55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41	673,970	185,345	907,056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5,970	19,134	121,614	186,718
匯兌調整	504	236	868	1,608
年內開支	–	7,829	2,358	10,18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474	27,199	124,840	198,513
匯兌調整	1,267	1,115	4,424	6,806
年內開支	–	4,339	2,395	6,73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41	32,653	131,659	212,053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41,317	53,686	695,00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3,165	55,356	478,5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續)

開發成本指於中國勘探煤層氣所產生之成本，該成本於過往年度已全數減值。

獨家經營權指在河南省、山東省、福建省、江蘇省及黑龍江省若干城市銷售及分銷管道燃氣，並按直線法於介乎26至30年期間內攤銷，此乃於有關城市獲授獨家經營權之期間。

其他經營權指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濟源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濟源中裕壓縮氣」)、漯河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漯河中裕壓縮氣」)、三門峽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三門峽中裕壓縮氣」)及南京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南京中裕壓縮氣」)所擁有之許可證，可於濟源市、漯河市、三門峽市及南京市經營十六個壓縮天然氣加氣站，並按直線法於30年內攤銷，此乃獲授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許可證之期間。

本集團將就無形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或於無形資產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更頻密之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已獲分配至下列各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銷售管道燃氣(「A單位」)	641,317	423,165
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C單位」)	53,686	55,356
銷售煤層氣(「D單位」)	零	零

A單位之減值測試

A單位包括多個現金產生單位，代表從事銷售管道燃氣之不同附屬公司之營運。就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以供與各自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A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總額包括無形資產641,31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23,165,000港元)、商譽64,56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4,349,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1,682,02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69,571,000港元)及預付租金105,28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9,761,000港元)。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下列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之假設以使用價值計算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現金流預測期限	五年(二零一二年：五年)
就管理層審批超逾5年期財務預算所推算之增長率	0.95%至5.15% (二零一二年：0.17%至2.28%)
貼現率	13.00%至13.60% (二零一二年：13.00%至及13.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續)

A單位之減值測試(續)

該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增長預測而定，並無超過有關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之另一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其乃根據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於報告期末，A單位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故毋須作出減值。

C單位之減值測試

C單位包括多個現金產生單位，代表從事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之不同附屬公司之營運。就減值測試而言，管理層審閱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以供與各自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進行比較。C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總額包括無形資產53,68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5,356,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46,43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9,284,000港元)及預付租金51,90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421,000港元)。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下列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之假設以使用價值計算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現金流預測期限	五年(二零一二年：五年)
就管理層審批超逾5年期財務預算所推算之增長率	0%(二零一二年：0%)
貼現率	15.00%(二零一二年：16.00%)

預期並無增長率乃根據歷史數據而定。使用價值計算之一項主要假設為預算毛利率，乃根據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釐定。於報告期末，C單位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相若，故認為毋須作出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撥回。

D單位之減值測試

由於預期煤層氣商業投產之降水及排氣工程將會延遲，與D單位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將不太可能流入本集團。因此，管理層已就過往年度之開發成本之賬面值確認全數減值。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進行降水工程。管理層未能就在短期內商業投產表明完成勘探工程之技術可行性。因此，D單位產生額外成本1,28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88,000港元)已作為研發成本在損益內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就收購附屬公司已付之按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中裕(河南)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中裕(河南)」)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德州旺源燃氣有限公司(「德州旺源」)之全部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81,000,000元(相當於103,673,000港元)。德州旺源主要從事於中國銷售管道燃氣。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金人民幣8,100,000元(相當於10,367,000港元)已予支付。是項收購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該等條件於報告期末尚未達成。

21.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金已付之按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316,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2,460,000元)(相當於50,32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0,443,000港元))之按金已支付予一間供應商，以收購建築物料，主要用作建造本集團之管道之用。

22. 預付租金

本集團所有預付租金乃於中國以中期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之物業權益，並按相關租約年期(介乎30至50年)攤銷。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其價值100,4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2,818,000港元)之中國土地，從相關政府機關獲取土地使用權證。董事認為，本集團於為其中國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方面不會產生額外成本。

本集團已抵押若干於中國之預付租金(其賬面值為11,36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4,756,000港元)作為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之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按成本減減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一月一日	3,738	3,697
匯兌調整	102	4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840	3,738

以上非上市投資相當於臨沂管道燃氣輸配有限公司之股本權益10%（二零一二年：10%）。其乃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減值計量，此乃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之範圍重大，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

24. 存貨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建築物料	78,001	68,849
製成品	3,467	5,560
	81,468	74,4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批出平均30日(二零一二年：30日)信貸期。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收票據介乎30日至180日(二零一二年：60日至180日)內到期。下列為於報告期末(與銷售管道燃氣之各自收益確認日期及就建設合約之已進行工作之結算日期相近)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36,886	136,360
31至90天	331	186
91至180天	1,121	1
181至360天	50	547
貿易應收賬款	138,388	137,094
0至90天	30,287	18,585
91至180天	9,867	311
應收票據	40,154	18,89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78,542	155,99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就客戶之燃氣管道建設墊款予天然氣及建築材料供應商達79,99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6,383,000港元)之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為136,88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6,360,000港元)及應收票據為40,15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896,000港元)，既未過期亦無減值。該等客戶主要為河南省及山東省中聲譽良好之地方房地產發展商及企業實體，且過往並無發現任何對手方失責事宜。

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更及該等款項仍視作可予收回，故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1,50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34,000港元)為逾期款項但未計提撥備。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該等結餘之抵押。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之平均賬齡為120天(二零一二年：210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逾期但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1至90天	331	186
91至180天	1,121	1
181至360天	50	547
	1,502	734

呆賬撥備之變動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936	2,878
於損益內確認之撥備增加	148	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084	2,936

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6,404	6,596
於損益內確認之撥備增加(減少)	650	(1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054	6,404

呆賬撥備包括個別正遭遇重大財困或逾期甚久之減值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已就該等應收賬款悉數撥備，並認為該等款項一般不能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於釐定能否收回一項應收貿易賬款時，本集團考慮自信貸首次獲授日期起直至報告期末止期間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質素是否發生任何變動。逾期未繳但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已隨後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前償還或所涉客戶過往並無欠繳記錄。由於客戶基礎廣泛且並無關連，故集中信貸風險有限。因此，董事認為毋須就超逾呆賬撥備之差額作出額外信貸撥備。

26. 合約工程應收(應付)客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之履行中合約：		
合約產生之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180,272	213,920
減：進度款項	(184,174)	(188,543)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	(19,445)	(22,184)
	(23,347)	3,193
為申報所作分析：		
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	13,562
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	(23,347)	(10,369)
	(23,347)	3,19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合約工程前已收取客戶墊款為155,51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8,037,000港元)，已計入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

附註：董事已審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並指出若干項目工程進度緩慢。董事認為，就可收回性未明之金額而言，須悉數確認減值虧損。之前減值但隨後償還之金額則撥回減值虧損。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2,73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08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有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結餘按0.35%至3.00%（二零一二年：0.40%至3.25%）不等之市場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412,49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29,528,000港元）以不可於中國境內自由兌換其他貨幣之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為10,926,000港元及6,12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52,000港元及18,290,000港元），美元及港元均為各有關集團實體之外幣。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承諾書，本集團須於銀行持有存款人民幣1,283,000元（相當於1,643,000港元）及1,000,000美元（相當於7,75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18,689,000港元）），作為其供應商供應天然氣及銀行借款（二零一二年：銀行借款）之先決條件。該抵押銀行存款按每年0.35%（二零一二年：3.00%）之平均市場利率計息。

28.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下列為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38,521	194,328
31至90天	33,499	31,313
91至180天	7,399	4,602
超過180天	37,588	18,274
應付貿易賬款	317,007	248,517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二零一二年：90天）。本集團備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於信貸期內結算所有應付賬款。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指合約工程動工前之已收客戶款項及有關天然氣之客戶預付款。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為政府撥款6,85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5,372,000港元）。由於焦作市的重建，焦作政府資助本集團提升及重新安放於焦作市的若干管道。誠如附註39所披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墊款19,092,000港元已於重新安放管道時終止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遞延收入及已收墊款、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續)

誠如附註34(i)所披露，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自有關燃氣供應業務客戶之已收按金36,16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8,007,000港元)、應計支出24,71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2,023,000港元)及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之未償付代價45,43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

29. 銀行借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395,354	356,965
無抵押	1,413,764	829,068
	1,809,118	1,186,033
應付款之賬面值*：		
一年內	528,215	660,852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791,680	69,649
超過兩年但五年內	443,466	368,752
超過五年	45,757	86,780
	1,809,118	1,186,033
減：於流動負債內顯示之一年內到期款項	(528,215)	(660,852)
	1,280,903	525,181

* 應付款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預期償還日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借款(續)

本集團貸款之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訂約利率)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實際利率：		
定息貸款	6.46% – 7.21%	6.40% – 8.26%
浮息貸款	3.24% – 8.81%	5.94% – 8.81%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於中國人民銀行之年度浮息借款之利率另加上溢價於10%至30%之間。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結餘包括以相關集團實體之外幣美元計值之674,59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就未償還貸款結餘收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息加年溢價(介乎3%至3.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貸款由本集團預付租金、樓宇、管道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賬面值分別合共為11,36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4,756,000港元)、5,94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9,469,000港元)、無(二零一二年：385,659,000港元及7,75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689,000港元))抵押。

30.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一三年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2,524,008	2,398,208	25,240	23,982
行使購股權(附註32)	–	125,800	–	1,2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24,008	2,524,008	25,240	25,240

所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之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當前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以及相關變動。

	投資物業重估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 千港元	附屬公司之 未分配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974	9,952	4,082	15,008
匯兌調整	11	110	45	166
於損益內扣除(計入)(附註11)	238	(847)	8,498	7,889
支付時撥回先前計提撥備之遞延稅項	-	-	(4,082)	(4,08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3	9,215	8,543	18,981
匯兌調整	33	288	234	55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3(i))	-	8,578	-	8,578
於損益內扣除(計入)(附註11)	305	(869)	-	(564)
支付時撥回先前計提撥備之遞延稅項	-	-	(3,840)	(3,84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1	17,212	4,937	23,71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所賺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就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的未分派溢利應佔之暫時性差額640,4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36,483,000港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此等附屬公司暫時性差額之時間，且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以抵銷未來溢利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為262,91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65,926,000港元)。由於不可預見未來溢利，並無就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中包括中國附屬公司虧損213,30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17,792,000港元)，該等附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七年)之前若干日期屆滿。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以權益方式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據此授權董事向其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或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授出購股權。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終止並由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取代。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董事或會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及僱員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

在未經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面值之10%（「計劃授權限額」）。計算計劃授權限額時，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經股東事先批准後，本公司可隨時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惟基於已更新限額而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東批准已更新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計算更新限額時，先前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根據有關條款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此外，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而致使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及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現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最高股份總數合共佔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起，尚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以權益方式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及購股權持有狀況之變動：

獲授購股權 人士之類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0.49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四月十日		3,000,000	
於年末可行使					3,0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9港元	
獲授購股權 人士之類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年內行使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0.49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四月十日	20,000,000	(17,000,000)	3,000,000
僱員	0.49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四月十日	108,800,000	(108,800,000)	-
				128,800,000	(125,800,000)	3,000,000
於年末可行使						3,0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9港元	0.49港元

附註： 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行使之購股權而言，緊接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股份收市價為0.71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

(i)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武陟縣高遠天然氣有限公司(「武陟縣高遠」)之全部註冊股本，代價為人民幣51,377,000元(相當於65,482,000港元)。是項收購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武陟縣高遠之控制權亦於該日移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採用購買法入賬。武陟縣高遠主要從事銷售管道燃氣、燃氣管道建設及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收購武陟縣高遠旨在繼續擴大本集團之業務。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65,482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694
其他無形資產－獨家經營權	48,582
存貨	68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9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26
應付貿易賬款	(40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4,899)
遞延稅項負債	(8,578)
	56,7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續)

(i)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65,482
減：已收購資產淨值	(56,784)
	8,698

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扣稅。

收購武陟縣高遠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65,482
減：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6)
	63,756

年內溢利包括武陟縣高遠產生之額外業務應佔溢利20,000港元。年內收益包括武陟縣高遠產生之5,040,000港元。

(ii) 收購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焦作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焦作壓縮氣」)註冊成立，並由本集團及另外兩名獨立第三方(「其他方」)分別擁有32%及68%，旨在收購其他方擁有之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業務。於註冊成立後，本集團及其他方分別以現金人民幣4,800,000元(相當於6,113,000港元)及壓縮天然氣加氣站業務(包括若干設備及租賃土地)之形式出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本集團收購其他方擁有之68%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1,500,000元(相當於27,382,000港元)。是項收購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而焦作壓縮氣之控制權亦於該日移交予本集團。是項收購已採用購買法入賬。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33,4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收購附屬公司及業務(續)

(i) 收購業務(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40
預付租金	21,242
銀行結餘及現金	6,113
	33,495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33,495
減：已收購資產淨值	(33,495)
	-

收購焦作壓縮氣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33,495
減：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13)
	27,382

年內溢利包括焦作壓縮氣產生之額外業務產生之虧損21,000港元。焦作壓縮氣並無產生年內收益。

倘是項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則集團年內收入總額將為3,175,105,000港元及年內溢利將為331,616,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非為倘是項收購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實際取得之收入及經營業績之指標，亦不擬為日後業績預測的指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及負債

- (i)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中裕(河南)以人民幣145,000,000元(相當於184,666,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鐵力市嘉華燃氣有限公司100%股權。該公司名稱於收購後變更為鐵力中裕燃氣有限公司(「鐵力中裕」)。鐵力中裕之主要資產為於鐵力市銷售及分銷管道燃氣之獨家權。鐵力中裕於收購日期尚未開展業務。

	千港元
收購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19
其他無形資產－獨家經營權	162,555
預付租金	2,415
存貨	54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5,8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61
其他應付賬款	(3,125)
	184,666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84,666
減：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1)
減：未結算代價(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5,437)
	138,068

鐵力中裕擁有於鐵力市銷售及分銷管道燃氣之獨家權。根據鐵力市人民政府(「政府」)授出之獨家權條款，倘股東出現變動，鐵力中裕之股權修改需於政府備案。根據中國註冊律師就上述收購事項發出之法律意見，有關股權變動不會影響鐵力中裕所擁有獨家權之合法性，亦毋須取得政府批准。鐵力中裕股東變動備案僅用作行政用途。董事預期該備案將於二零一四年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及負債(續)

- (ii)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中裕(河南)以人民幣130,000,000元(相當於160,296,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南京晶橋能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晶橋」) 100%股權。南京晶橋之主要資產為於南京市晶橋鎮銷售及分銷管道燃氣之獨家權。南京晶橋於收購日期並未開展業務。

	千港元
收購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9
其他無形資產—獨家經營權	158,01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3,0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79
其他應付賬款	(3,206)
	160,296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60,296
減：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79)
	159,1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及負債(續)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中裕(河南)以人民幣145,000,000元(相當於180,371,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上海宣閩能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宣閩」) 100%股權。上海宣閩之主要資產為於邵武市銷售及分銷管道燃氣之獨家權。上海宣閩於收購日期並未開展業務。

	千港元
收購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8
其他無形資產—獨家經營權	171,3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8,344
	180,371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80,371
減：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44)
	172,027

董事認為，由於鐵力中裕、南京晶橋及上海宣閩於收購日期均未開展業務，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上述收購均不構成業務合併。所有收購已作為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負債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根據於下列期間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本集團作出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之承擔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973	1,28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033	1,738
超過五年	5,366	1,448
	11,372	4,468

經營租約付款乃指本集團就租賃土地及樓宇及設備應付之租金。租用物業及設備之租約議定期限為一至五年，租金固定。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根據於下列期間屆滿之不可撤銷租賃物業及設備經營租約，本集團已與租戶就以下未來最低租金簽訂合約：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98	70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18	2,387
超過五年	76	58
	2,992	3,151

租約之平均年期經議定為五年。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賬面值為9,01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589,000港元))持作租賃用途。已就全部物業與簽約租戶訂下未來四至九年租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之條例及規章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之香港僱員須參加該計劃。本集團及僱員根據有關僱員月收入之5%作出供款，每月每人供款上限為1,250港元，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已由每人1,000港元增加至1,250港元。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為遵守中國適用法規，參與由相關市及省政府營辦之中央退休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作出薪金15%至30%之介定供款。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支付員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重大承擔。

37. 關連人士交易

董事認為彼等為本集團僅有之主要管理層人士。彼等之酬金載於附註13。

3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金之資本開支為49,55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4,998,000港元)。

39.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焦作市進行改造，本集團終止確認34,658,000港元之若干管道，而以政府補貼形式支付之相關已收墊款19,092,000港元已用於有關重新安放管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營運 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 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部份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三年 百分比	二零一二年 百分比	
中國天然氣建設發展 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	1,330,0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99.89 [#]	99.89 [#]	投資控股
臨沂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80,000,000港元	99.89 [#]	99.89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臨沭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15,160,000元	99.89 [#]	99.89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臨沂中裕燃氣有限公司(「臨沂 中裕」)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42,000,000港元	51 [#]	51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三門峽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50,000,000港元	90 [#]	90 [#]	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貿易及氣管 建設
新密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15,000,000港元	97 [#]	97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偃師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25,000,000港元	95 [#]	95 [#]	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貿易及氣管 建設
永城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30,000,000港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濟源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40,280,000港元	92.9 [#]	92.9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漯河中裕燃氣有限公司(「漯河 中裕」)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人民幣95,468,511元	77.3 [#]	77.3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營運 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 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部份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三年 百分比	二零一二年 百分比	
漯河中裕燃氣工程安裝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73.4 [#]	73.4 [#]	氣管建設
焦作中裕燃氣有限公司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84,800,000港元	93.2 [#]	93.2 [#]	天然氣、煤氣及液化石油氣貿易 及氣管建設
焦作中裕燃氣工程安裝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25,000,000元	88.54 [#]	88.54 [#]	氣管建設
修武中裕燃氣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其他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8,000,000元	55.9 [#]	55.9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中裕(河南)	中國	外商融資企業	註冊股本 600,000,000港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河南中裕煤層氣開發利用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165,000,000元	75 [#]	75 [#]	勘探、開發及生產煤層氣
中裕(焦作)煤層氣開發利用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150,000,000元	71.25 [#]	71.25 [#]	勘探、開發及生產煤層氣
濟源中裕壓縮氣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漯河中裕壓縮氣	中國	中外合資企業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三門峽中裕壓縮氣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營運 地點/國家	業務結構形式	已繳已發行 股本/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之面值部份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三年 百分比	二零一二年 百分比	
南京中裕壓縮氣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	100 [#]	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南京中裕天然氣加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7,000,000元	70 [#]	70 [#]	經營壓縮天然氣加氣站
南京晶橋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邵武中裕壓縮氣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鐵力中裕	中國	有限公司	註冊股本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	100 [#]	天然氣貿易及氣管建設

本公司直接所持已發行股本/註冊股本之面值部份比例。

本公司間接所持已發行股本/註冊股本之面值部份比例。

本公司之運營地點為香港。

上表僅載入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大部份資產與負債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如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則會導致資料過份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兩個年末有任何已發行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列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主要營業地點	擁有權益比率及非控股權益持有之投票權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臨沂中裕	中國－山東省	49%	49%	37,097	31,230	108,962	71,865
漯河中裕	中國－河南省	22.7%	22.7%	13,770	11,066	53,021	44,331
個別屬不重大且擁有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						74,211	55,031
						236,194	171,227

有關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文財務資料概要乃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之金額。

(i) 臨沂中裕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37,215	99,140
非流動資產	311,100	237,073
流動負債	(225,944)	(189,5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3,409	74,798
非控股權益	108,962	71,8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i) 臨沂中裕(續)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420,232	331,053
開支	(347,781)	(268,777)
年內溢利	72,451	62,2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溢利	36,950	31,761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溢利	35,501	30,515
年內溢利	72,451	62,2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其他全面收入	1,661	743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其他全面收入	1,596	71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3,257	1,4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38,611	32,504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37,097	31,23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5,708	63,734
向非控股權益已派之股息	-	18,315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80,182	93,616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出淨額	(76,246)	(48,895)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1,590	(21,898)
現金流入淨額	35,526	22,8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ii) 漯河中裕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32,324	183,572
非流動資產	307,519	253,481
流動負債	(182,404)	(187,637)
非流動負債	(148,906)	(54,2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5,512	150,874
非控股權益	53,021	44,3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ii) 漯河中裕(續)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392,786	325,321
開支	(335,580)	(277,193)
年內溢利	57,206	48,1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溢利	44,214	37,198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溢利	12,992	10,930
年內溢利	57,206	48,1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其他全面收入	2,650	462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其他全面收入	778	13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3,428	5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46,864	37,660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13,770	11,06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60,634	48,726
向非控股權益已派之股息	5,080	6,509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入淨額	106,028	121,056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出淨額	(92,505)	(122,481)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7,883)	1,228
現金流出淨額	(4,360)	(1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資料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資料包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附屬公司之非上市投資	768,806	694,025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866,535	298,30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473	19,042
其他應收賬款	21,470	3,59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110)	(1,142)
銀行借款	(674,598)	-
資產總值減負債	1,003,576	1,013,825
股本(附註30)	25,240	25,240
儲備(附註)	978,336	988,585
權益總額	1,003,576	1,013,8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資料(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16,047	19,143	43,838	49,296	928,324
年內虧損	-	-	-	(3,470)	(3,470)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3,347	-	3,34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3,347	(3,470)	(123)
行使購股權	79,007	(18,623)	-	-	60,38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5,054	520	47,185	45,826	988,585
年內虧損	-	-	-	(25,258)	(25,25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15,009	-	15,009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15,009	(25,258)	(10,24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5,054	520	62,194	20,568	978,336

財務概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130,885	2,754,084	1,794,319	1,169,469	844,150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62,248	226,021	86,114	22,811	20,060
非控股權益	62,569	55,533	42,190	34,314	25,080
	324,817	281,554	128,304	57,125	45,14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總資產	4,698,914	3,548,701	2,836,665	2,275,534	1,630,853
總負債	(2,770,240)	(1,987,239)	(1,607,525)	(1,373,127)	(817,092)
	1,928,674	1,561,462	1,229,140	902,407	813,7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92,480	1,390,235	1,088,441	769,311	693,797
非控股權益	236,194	171,227	140,699	133,096	119,964
	1,928,674	1,561,462	1,229,140	902,407	813,761



中裕燃氣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www.zhongyugas.com